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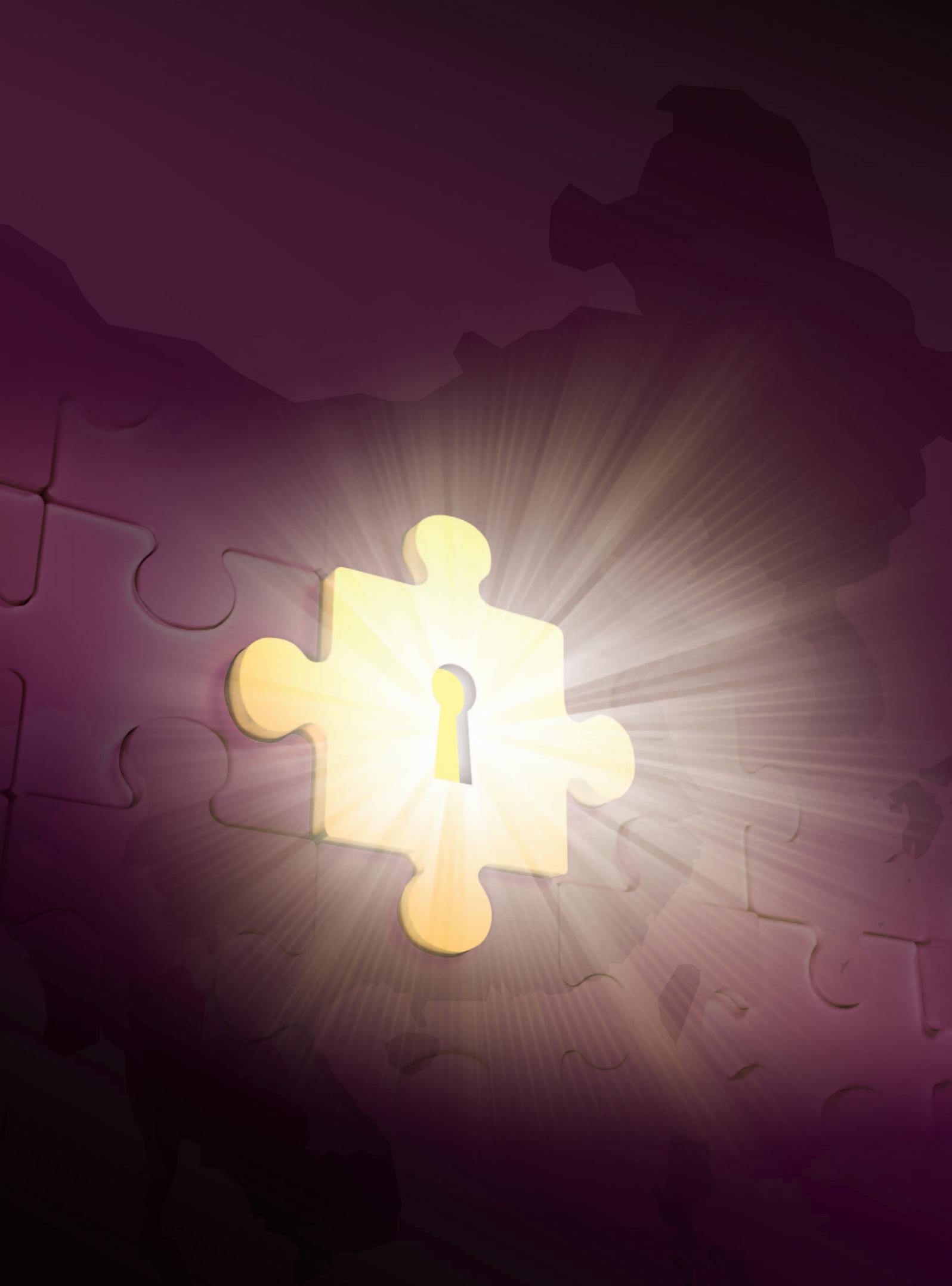
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

2013年年報







目錄

| | 頁次 |
|--------------|-----|
| 公司資料 | 2 |
| 主席報告 | 4 |
| 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 | 7 |
| 財務摘要 | 30 |
| 董事會報告 | 31 |
| 企業管治報告 | 43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56 |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58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59 |
| 財務狀況表 | 61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62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63 |
| 財務報告附註 | 64 |
| 財務概要 | 110 |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引泉先生(主席)
洪小源先生
諸立力先生
周語菡女士
謝如傑先生
簡家宜女士
(諸立力先生之候補董事)

非執行董事：

柯世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宝杰先生
謝韜先生
朱利先生
曾華光先生

投資委員會

李引泉先生
洪小源先生
諸立力先生
周語菡女士
簡家宜女士
(諸立力先生之候補委員)

審計委員會

曾華光先生
謝韜先生
朱利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引泉先生
謝韜先生
朱利先生

公司秘書

梁創順先生

投資經理

招商局中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 168-200 號
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 1803 室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法律顧問

年利達律師行
諸立力律師行
胡關李羅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干諾道中 168-200 號
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 1803 室

股份代號：0133.HK
公司網頁：www.cmcdi.com.hk



李引泉先生

主席

董事會宣布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經審核之綜合資產淨值(經扣除購回7,917,171股股份之款項2,137萬美元)為50,153萬美元，較2012年的綜合資產淨值47,840萬美元上升4.83%，而每股資產淨值則為3.292美元，較2012年的每股資產淨值3.021美元增加8.97%。本集團2013年經審核之稅後綜合溢利為3,484萬美元，較上年同期經審核之稅後綜合溢利988萬美元上升252.63%。

董事會建議派發2013年度末期股息每股6美分，比上年度增加1美分；本公司並無派發中期股息，因此2013年全年度的股息亦為每股6美分，比上年度每股5美分，增加20%。

2013年，全球經濟緩慢復蘇，其中，發達經濟體的經濟增長在逐步增強，同時，新興市場經濟體的經濟增長卻在放緩；國內繼續主動調控房地產市場和化解地方政府投融資平台風險，經濟增長仍面臨較大下行壓力。2013年中央政府繼續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堅定不移推進改革開放，科學創新宏觀調控方式，使得2013年中國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經濟基本面未出現根本變化：雖然工業生產增長速度有所回落，但規模以上工業企業利潤增速繼續增加，消費增速輕微回落，進出口增速繼續保持低位運行，外貿順差擴大率有所降低。據國家統計局初步核算，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2013年全年較2012年增長7.7%，增速比2012年只放慢0.1個百分點。中國2013年全年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PI)同比上漲2.6%，增幅與上年持平。

於2013年底，本集團直接投資項目的賬面總值為57,264萬美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95.34%，比2012年底的賬面總值50,957萬美元增加6,307萬美元，這主要因為本集團向新項目和已投資項目注資以及項目的整體公平價值有所上升；另外，現金為2,725萬美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4.54%。

2013年，投資經理一直積極尋找投資機會，在對多個現有及新項目進行大量調研和篩選工作的基礎上，本集團於2013年投資了一個新項目，該項目為南京聖和藥業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1,717萬美元，行業位於醫藥行業，從而進一步優化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同時，為更好保護股東利益，本集團認購了根據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銀行」)A股配售方案獲配發的937萬股招商銀行A股，總代價合共為1,410萬美元。

2013年，投資經理也積極為項目的退出探索可行途徑。年內，本集團同意悉數出售所持能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2.34%權益予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紫光股份」)，總代價為8,636萬元人民幣(折1,416萬美元)，代價將分別以25%現金及75%紫光股份新股收取，有關交易尚待完成。另外，本集團與新疆承天農牧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承天農牧」)控股股東簽署了協議，以3,579萬元人民幣(折587萬美元)的價格悉數出售本集團所持承天農牧6.25%權益予該控股股東，款項將分期收回，而最後一期約定不遲於2014年8月31日。

本公司積極嘗試及檢討以不同方式回饋股東。為此，本公司於2013年5月13日首次向所有合資格股東提出以要約價格每股20.94港元購回最多7,917,171股股份(佔本公司於2013年5月13日之全部已發行股本5.00%)之自願有條件現金要約，此要約於2013年6月7日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而成為無條件要約及於2013年6月21日結束，本公司最終確定根據要約購回並予以註銷之股份總數為7,917,171股股份以及支付之總代價為16,579萬港元(折2,137萬美元)。

展望2014年，挑戰與機遇並存。2014年，世界經濟仍處於危機後的恢復期，總體呈趨穩態勢，新興市場經濟體經濟增長相對減速格局仍將維持，中國內需增長面臨下行壓力，按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預計，中國經濟2014年GDP增速為7.5%。2014年是中國全面落實中國共產黨第18屆三中全會(三中全會)精神、全面推行結構性改革的第一年，中央政府明確提出了「穩中求進」的整體思路，將繼續實施積極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不斷完善調控方式和手段，增強調控的前瞻性、針對性和協同性，大力推動金融改革，切實維護金融穩定，提升金融服務和管理水平，支援經濟發展方式轉變和經濟結構調整，爭取國際收支基本平衡，促進經濟社會持續健康發展。在此等政策之下，預期會給本集團帶來更多的直接投資機會與挑戰。投資經理將一如既往積極面對挑戰，努力尋找投資機會，為股東帶來更佳的回報。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同寅，對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投資委員會、投資經理全體員工的貢獻和辛勤努力，以及各股東對本集團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同時，本人將竭力帶領本集團在新的一年里繼續為股東創造價值。

李引泉先生

主席

香港，2014年3月26日



洪小源先生

投資經理
董事會主席

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

整體表現

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基金**」)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為3,484萬美元，而上年同期股東應佔溢利為988萬美元，溢利增加2,496萬美元，增幅為252.63%，其主要原因是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整體公平價值上升和投資收益的增加。本基金於2013年12月31日之資產淨值(經扣除購回7,917,171股股份之款項2,137萬美元)為50,153萬美元(2012年12月31日：47,840萬美元)，每股資產淨值為3.292美元(2012年12月31日：3.021美元)。

本年度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收益總額為3,493萬美元，比上年度的2,364萬美元，增加47.76%。其中，上市和非上市直接投資項目的公平價值變動分別為虧損3,346萬美元及收益6,839萬美元。各非上市直接投資項目具體的公平價值變動詳見本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中「直接投資回顧」部分。

本年度投資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72.22%至2,356萬美元(2012年：1,368萬美元)，主要原因是來自投資項目的股息收入大幅增加。

主要項目投資及出售

2013年，經過不斷努力尋找投資機會及嚴格篩選後，本基金於年內分別在金融服務及醫藥行業投入資金：

2013年9月4日，經本基金股東於2011年12月5日批准，以每股9.29元人民幣合計出資1,410萬美元認購根據招商銀行A股配售方案獲配發的937萬股招商銀行A股。

2013年12月13日，本基金向南京聖和藥業有限公司(「**聖和藥業**」)投資1,717萬美元，並持有聖和藥業經擴大股本中3.50%權益。聖和藥業主要從事醫藥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該公司旗下的主要產品為消癌平注射液、左奧硝唑氯化鈉注射液、奧硝唑氯化鈉注射液等。

此外，本基金於2013年並無完成出售任何非上市投資項目權益。

本基金已獲股東授權可出售所持有的全部招商銀行A股和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A股。本基金於年內並無出售招商銀行A股或興業銀行A股。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負債及資本承擔

本基金於2013年12月31日的現金餘額由去年底之5,778萬美元減少52.84%至2,725萬美元(佔本基金資產總值4.54%)，主要原因是雖然上半年獲NBA China, L.P.根據合夥協議返還投資本金1,725萬美元，但下半年分別向華人文化產業股權投資(上海)中心(有限合夥)(「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聖和藥業注資及認購招商銀行A股供股股份。另外，本基金於下半年支付了購回本公司股份之款項。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無任何銀行貸款(2012年12月31日：無)。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的資本承擔為971萬美元(2012年12月31日：1,986萬美元)，此為已通過批核但未於財務報表中反映，並且為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的未到期投資款。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基金的大部分投資均位於中國，其法定貨幣為人民幣。2013年人民幣兌美元匯率錄得3.00%升幅，本基金因繼續持有大量人民幣資產而受惠。

僱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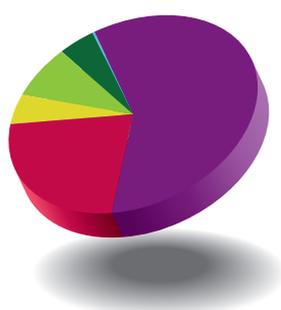
除一名由投資經理負責釐定和支付其報酬之合資格會計師外，本基金並無僱用僱員，本基金之投資組合及公司事務概由投資經理負責管理。

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續)

投資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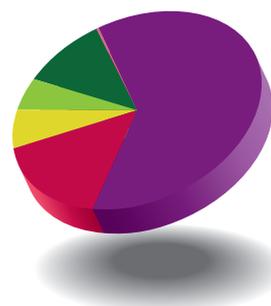
本基金於2013年12月31日的投資總值為57,264萬美元，全部為直接投資，類別分布為金融服務34,816萬美元(佔資產總值57.97%)、文化傳媒14,915萬美元(24.82%)、製造2,960萬美元(4.93%)及其他(含能源及資源、資訊科技、農業、醫藥及房地產)4,573萬美元(7.62%)。此外，本基金於2013年12月31日之現金為2,725萬美元，佔資產總值4.54%。

資產總值分布



於2013年12月31日

| | |
|----------|------------------------------|
| ■ 金融服務投資 | (2013: 57.97%; 2012: 61.09%) |
| ■ 文化傳媒投資 | (2013: 24.82%; 2012: 16.98%) |
| ■ 製造投資 | (2013: 4.93%; 2012: 6.53%) |
| ■ 其他投資 | (2013: 7.62%; 2012: 5.00%) |
| ■ 現金 | (2013: 4.54%; 2012: 10.15%) |
| ■ 其他 | (2013: 0.12%; 2012: 0.12%) |
| ■ 債券 | (2013: 0%; 2012: 0.13%) |



於2012年12月31日

A professional portrait of a woman with short dark hair, wearing a black suit jacket and a matching skirt. She is seated and looking directly at the camera. A small green brooch is pinned to her lapel. The background is a deep purple color with a faint, repeating pattern of puzzle pieces.

周語茵女士

投資經理
董事總經理

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續)

直接投資回顧

以下為本基金在2013年12月31日所持有的全部直接投資項目：

| 項目名稱 | 總部地點 | 業務性質 | 上市 (交易所)/ 非上市 | 賬面值 (百萬美元) | 估資產 總值 % | 估資產 淨值 % |
|--------------------------------|--------|----------------|---------------------|---------------|----------------|----------------|
| 金融服務： | | | | | | |
| *1.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廣東、深圳市 | 銀行 | 上海證券交易所 | 113 | 18.78 | 22.49 |
| *2.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福建、福州市 | 銀行 | 上海證券交易所 | 111 | 18.52 | 22.17 |
| *3. 中誠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 北京市 | 信託管理 | 非上市 | 123 | 20.53 | 24.59 |
| 4. 華人文化(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天津市 | 基金管理 | 非上市 | 1 | 0.14 | 0.17 |
| 小計： | | | | 348 | 57.97 | 69.42 |
| 文化傳媒： | | | | | | |
| *5. 華人文化產業股權投資(上海)中心 (有限合夥) | 上海市 | 文化產業投資 | 非上市 | 20 | 3.31 | 3.97 |
| 6. NBA China, L.P. | 北京市 | 體育營銷 | 非上市 | 11 | 1.84 | 2.21 |
| 7. 北京銀廣通廣告有限公司 | 北京市 | 室內媒體 | 非上市 | 4 | 0.72 | 0.87 |
| *8. 廣州珠江數碼集團有限公司 | 廣東、廣州市 | 有線電視及 寬帶接入 | 非上市 | 58 | 9.64 | 11.55 |
| *9. 上海第一財經傳媒有限公司 | 上海市 | 提供金融 信息服務 | 非上市 | 11 | 1.85 | 2.22 |
| *10. 天翼視訊傳媒有限公司 | 上海市 | 手機及互聯網 視頻平台 | 非上市 | 45 | 7.46 | 8.93 |
| 小計： | | | | 149 | 24.82 | 29.75 |

| 項目名稱 | 總部地點 | 業務性質 | 上市 (交易所)/ 非上市 | 賬面值 (百萬美元) | 佔資產 總值 % | 佔資產 淨值 % |
|---------------------|--------|-----------------|---------------------|---------------|----------------|----------------|
| 製造： | | | | | | |
| *11. 山東金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山東、招遠市 | 銅箔及 覆銅板生產 | 非上市 | 17 | 2.86 | 3.42 |
| 12. 深圳市吉陽自動化科技有限公司 | 廣東、深圳市 | 鋰離子電池 生產設備 | 非上市 | - | - | - |
| 13. 江蘇華爾石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江蘇、揚州市 | 高純石英 坩堝生產 | 非上市 | - | - | - |
| 14. 遼寧振隆特產股份有限公司 | 遼寧、阜新市 | 食品加工 | 非上市 | 6 | 0.98 | 1.17 |
| 15. 華勤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廣西、南寧市 | 文化用紙及 生活用紙生產 | 非上市 | 7 | 1.09 | 1.31 |
| 小計： | | | | 30 | 4.93 | 5.90 |
| 其他： | | | | | | |
| (i) 能源及資源： | | | | | | |
| 16. 武漢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湖北、武漢市 | 太陽能 | 非上市 | 7 | 1.20 | 1.44 |
| (ii) 資訊科技： | | | | | | |
| 17. 西安金源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 陝西、西安市 | 電網監測系統 | 非上市 | 1 | 0.07 | 0.09 |
| *18. 能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北京市 | 軟體發展 | 非上市 | 14 | 2.36 | 2.82 |
| 19. 天利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 | 廣東、深圳市 | 集成電路設計 | 非上市 | 1 | 0.14 | 0.16 |
| (iii) 農業： | | | | | | |
| 20. 新疆承天農牧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 新疆、巴州 | 棉、紅棗 | 非上市 | 6 | 0.98 | 1.17 |
| (iv) 醫藥： | | | | | | |
| *21. 南京聖和藥業有限公司 | 江蘇、南京市 | 製藥 | 非上市 | 17 | 2.87 | 3.43 |
| (v) 房地產： | | | | | | |
| 22. 上海招商局廣場置業有限公司 | 上海市 | 商業大廈 | 非上市 | - | - | - |
| 小計： | | | | 46 | 7.62 | 9.11 |
| 總計： | | | | 573 | 95.34 | 114.18 |

* 本基金於2013年12月31日的十大投資

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銀行」)是中國首家由企業創辦的股份制商業銀行，並分別於2002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及2006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目前在全國擁有超過1,040個營業網點，在香港設有分行及全資擁有永隆銀行，在美國紐約設有分行和代表處，在英國倫敦及台北也設有代表處。於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仍持有招商銀行A股6,320萬股，佔其0.251%權益，相應投資成本為17,702萬元人民幣(折2,346萬美元)。2013年6月，本基金獲招商銀行派發2012年度現金紅利3,391萬元人民幣。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招商銀行權益的賬面值為11,278萬美元，比上年底的11,759萬美元，減少4.09%。

招商銀行於2014年2月15日預報其2013年度未經審計淨利潤為518億元人民幣，同比增加14.42%。

2013年10月，招商銀行完成受讓招商信諾人壽保險有限公司50%股權的全部交割手續；同月，亦完成受讓ING Asset Management B.V.持有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招商基金」)21.6%股權的工商登記變更手續，招商銀行於受讓後合計持有招商基金55%的股權。

招商銀行於2013年9月底全部完成其配售新A、H股工作，募集資金總額分別為275億元人民幣及79億港元，以補充其資本金。期間本基金在股東的授權下參與了此次招商銀行新A股的認購，並出資8,701萬元人民幣(折1,410萬美元)，認購了937萬股招商銀行新A股。本基金持有招商銀行A股股數因而從5,383萬股增至6,320萬股，持股比例從0.249%略增至0.25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授予本基金認購招商銀行供股股份豁免時所施加的條件，本基金須於2013年9月11日起計6個月內出售招商銀行A股，致使招商銀行權益不會超過本基金資產淨值的20%。截至2014年1月24日，本基金累計出售了800萬股招商銀行A股。於2014年1月24日交易結束時，本基金於招商銀行的權益佔本基金資產淨值19.12%，因此已滿足該豁免條件。

本基金於2013年並無出售任何招商銀行A股。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興業銀行」)是中國註冊的股份制商業銀行，並於2007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目前在全國擁有超過820個營業網點。於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仍持有興業銀行A股6,694萬股，佔其0.351%權益，相應投資成本為11,018萬元人民幣(折1,155萬美元)。2013年7月，本基金獲興業銀行派發2012年度現金紅利2,544萬元人民幣。此外，興業銀行於2013年7月向股東按每10股現有股份送5股的基準派發紅股，本基金持有興業銀行A股股份數目相應增至6,694萬股，持股比例維持0.351%。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興業銀行權益的賬面值為11,121萬美元，比上年底的11,856萬美元，減少6.20%。

興業銀行於2013年10月30日公布其截至2013年9月30日止9個月的未經審計淨利潤為331億元人民幣，同比增加25.67%。

2013年3月，興業銀行公布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批准設立興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註冊資本為5億元人民幣，其中興業銀行佔90%，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佔10%。

2013年10月，興業銀行獲其股東大會授權在2014年底前在境內外市場發行不超過200億元人民幣減記型合格二級資本債券(期限不少於5年期)，以充實該行二級資本，提高資本充足率水平。

2014年1月，興業銀行獲香港金融管理局授予銀行牌照，成為香港持牌銀行。

本基金於2013年並無出售任何興業銀行A股。

中誠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中誠信託」)成立於1995年，主要業務包括信託管理、基金管理、投資及貸款融資。於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中誠信託6.94%權益，投資成本合共5,049萬美元。2013年7月及8月，本基金獲中誠信託派發2012年度現金紅利合共953萬美元。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中誠信託權益的賬面值為12,332萬美元，比上年底的11,044萬美元，增加11.66%。

2013年中誠信託未經審計淨利潤為15.6億元人民幣(未包括按權益法攤佔聯營公司損益)，同比減少2.96%。為維持資產的流動性，中誠信託自有資金的對外貸款規模較上年略有減少，利息淨收入也略為減少，但其自有資金的投資收益較上年有所增加。此外，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較上年略有減少。

2012年下半年以來，證券公司、基金公司和保險公司相繼根據新法規獲中國證監會准許開展與信託有所類近的資產管理業務，使信託行業面對的競爭逐步加劇。中國信託資產管理規模在2013年底創下10.91萬億元人民幣的新高後，預計信託業規模短期內難再維持過往的快速增長，利潤增長也會因而放緩。

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續)

中誠信託於2012年6月發出公告，指其「2010年中誠·誠至金開1號集合信託計劃」之下的信託資金(30.3億元人民幣)所投資的山西振富能源集團涉及賬外民間融資。中誠信託表示，在當地政府牽頭的工作小組統一領導下，中誠信託積極參與，冀在法律法規框架下穩妥解決此事件，並以最大限度維護信託投資者的合法利益。該信託產品於2014年1月31日到期向信託投資者兌付。中誠信託於2014年1月27日發出公告指已與意向投資者達成一致。據了解，該信託產品的投資者可選擇簽署轉讓協議將其所持信託份額對應的受益權轉讓，轉讓價格為相關信託份額的投資本金。

華人文化(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華人文化管理公司」)成立於天津市，目前註冊資本為6,000萬元人民幣。本基金於2010年4月投資462萬元人民幣(折68萬美元)並持有華人文化管理公司7.70%權益。華人文化管理公司為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詳見下文關於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部分)的普通合夥人兼管理人，負責執行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的投資及投資管理的控制、營運及投資決策等工作。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華人文化管理公司權益的賬面值為85萬美元，比上年底的84萬美元，增加1.19%。

2013年，華人文化管理公司管理團隊主要集中於投資後管理工作及為部分投資項目制訂退出計劃，因而在投資方面較預期有些延後。華人文化管理公司計劃於2014年上半年完成一至二個新投資項目。

華人文化產業股權投資(上海)中心(有限合夥)(「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成立於上海市，是第一個獲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備案的文化產業基金，總募集資金規模為50億元人民幣，其中首期募集資金20億元人民幣。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的存續期為10年，投資範圍包括廣播影視、出版發行、動漫、新媒體等重點項目，並涉及中國乃至海外地區各種文化產業的收購、重組、直接投資。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的普通合夥人兼管理人為本基金已參股的華人文化管理公司。

本基金於2010年4月同意向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以分期方式投資2億元人民幣。本基金於2010年6月支付第一期投資款4,000萬元人民幣(折586萬美元)，於2011年3月支付第二期投資款626萬元人民幣(折95萬美元)，於2012年2月、7月、8月和9月支付第三至第六期投資款，分別為677萬元人民幣(折108萬美元)、2,882萬元人民幣(折457萬美元)、308萬元人民幣(折48萬美元)及3,524萬元人民幣(折556萬美元)，於2013年9月支付第七期投資款2,064萬元人民幣(折335萬美元)，及於2014年2月支付第八期投資款1,257萬元人民幣(折205萬美元)，累計向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投資了15,338萬元人民幣(折2,390萬美元)，佔本基金承諾投資金額的76.69%。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權益的賬面值為1,991萬美元，比上年底的1,667萬美元，增加19.44%。

於2013年12月底，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的未經審計資產淨值為11.78億元人民幣，比上年底的10.25億元人民幣，增加14.93%。

截至2013年底，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共投資了五個項目，分別為星空中國、人人有限公司、東方購物、上海翡翠東方傳播有限公司及上海東方夢工廠有限公司。其中，上海東方夢工廠有限公司於2013年成功在國內發行兩部電影，分別是4月及9月份上映的「瘋狂原始人」和「極速蝸牛」，均獲得亮麗的票房成績。星空中國旗下電視製作公司繼「中國好聲音」後聯同中央電視台(CCTV)推出「中國好歌曲」，並獲得令人滿意的收視成績。

NBA China, L.P. (「NBA中國」)是於2007年在開曼群島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人實體。美國NBA將其大中華區業務，包括大中華區的電視轉播權、廣告、贊助、活動、數碼媒體、商品銷售的授權及其他各項新業務，獨家注入NBA中國。本基金於2008年原投資2,300萬美元，佔有NBA中國的1%優先權益。本基金於2013年1月初獲NBA中國返還部分投資本金，返還金額為1,725萬美元，因而本基金投資NBA中國的投資本金減少至575萬美元。於2013年12月31日，本基金仍然持有NBA中國的1%優先權益。本基金分別於2013年1月及2014年2月獲NBA中國現金分配9.89萬美元及22.10萬美元。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NBA中國權益的賬面值為1,106萬美元，比上年底的803萬美元(經調整上述返還部分)，增加37.73%。

NBA中國於2013年6至8月連續第二年舉辦大型的球迷互動巡遊活動「NBA籃球國度」，為球迷提供一個將籃球與音樂等眾多元素融合在一起的籃球運動場和娛樂中心，並在全國12座城市舉行，現場有NBA球星助陣，並安排豐富的現場活動和音樂表演。

NBA中國在2013年後期分別與新浪和騰訊延續了新的合作協議，並加大在數碼媒體方面的合作範圍。

北京銀廣通廣告有限公司(「銀廣通」)於2011年於北京市成立(即合併重組後的經營主體)，其主要業務是在國內的銀行網點擺放視頻設備播放商業廣告。本基金於2009年6月及於2010年2月合共向其前身之一的北京東方銀廣文化傳媒有限公司(「銀廣傳媒」)投資7,500萬元人民幣(折1,098萬美元)，並擁有銀廣傳媒14.51%權益。在銀廣傳媒於2011年完成重組及增資後，本基金擁有銀廣通該輪融資完成後的7.62%權益(註：在銀廣通完成IPO或整體轉讓之後實施銀廣通管理層激勵(共15%權益)時，本基金將根據權益比例承擔其中的1.14%權益。於該項激勵實際實施後，本基金擁有銀廣通的權益比例將變為6.48%)。

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續)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銀廣通權益的賬面值為435萬美元，比上年底的301萬美元，增加44.52%。

截至2013年12月底，銀廣通已在國內主要城市的超過1.7萬個銀行網點完成安裝約2.7萬台廣告播放設備(其中已完成調試並可正常播放廣告設備達到約2.4萬台)。隨著廣告播放設備陸續安裝到位，銀廣通的工作重心已由拓展銀行網絡資源逐漸調整為加大廣告銷售力度及優化客戶結構，並於2013年實現轉虧為盈，其2013年未經審計淨利潤1,308萬元人民幣。

廣州珠江數碼集團有限公司(「廣州數碼」)於1993年於廣東省廣州市成立，從事有線電視傳輸與寬頻互聯網接入業務。本基金於2009年8月出資2.10億元人民幣(折3,074萬美元)，佔廣州數碼21%權益。2013年7月，本基金獲廣州數碼派發2012年度現金紅利948萬元人民幣。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廣州數碼權益的賬面值為5,790萬美元，比上年底的2,838萬美元，增加104.02%。

廣州數碼於2013年繼續增加對高清互動電視推廣力度，並自3月起與中國聯通廣州分公司合作推出「寬帶接入－3G手機－高清互動電視」聯合產品包，並為之設計了多種資費套餐組合，希望通過提供更具吸引力的價格與服務，進一步拓展具有較高ARPU值(與普通數位電視使用者相比較)的高清互動電視與寬頻接入使用者。截至2013年12月底，廣州數碼共擁有接近25萬戶高清互動用戶及接近16萬戶寬頻互聯網接入用戶，分別較2012年底增加約12.6萬戶與1.5萬戶。2013年，廣州數碼經審計之淨利潤亦隨新增增值業務的發展以及相關用戶數量的增長而增加約9%。

據了解，從化、增城兩縣市已於2014年2月撤市改區，這將為廣州數碼對相關區域有線電視用戶的順利整合奠定良好的行政基礎。廣州數碼與廣東省廣播電視網絡股份有限公司之間的整合仍未有進展，本基金將持續關注整合的進展情況，並在此過程中努力維護本基金的最大權益。

上海第一財經傳媒有限公司(「第一財經」)於2003年在上海市成立，是目前在國內擁有最多種媒體資訊傳播渠道的金融信息服務提供者之一。第一財經目前的業務板塊包括電視、廣播、日報、周刊、網站、研究院，其亦積極探索數字媒體業務。本基金於2010年12月向第一財經投資1.20億元人民幣(折1,810萬美元)並持有第一財經5.29%權益。2013年4月底第一財經完成對國家電網公司旗下英大傳媒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股份增發，本基金對第一財經的持股比例相應攤薄至5.02%。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第一財經權益的賬面值為1,114萬美元，比上年底的1,013萬美元，增加9.97%。

2013年，第一財經積極發展海外業務，繼年初實現第一財經頻道新加坡落地開播後，2013年10月起，第一財經與香港航空合作，於後者所擁有的48條東南亞地區航線上播出多個其製作的電視節目。此外，第一財經的部分節目內容亦已分別於香港、澳門、台灣、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尼、美國等國家及地區播放。自2014年年初起，第一財經與寧夏衛視變更了合作方式，由原來的整頻道合作改為項目合作。

2013年受到中國經濟增速放緩、證券市場低迷等因素影響，整個廣告市場出現嚴重疲軟。第一財經的電視廣告業務亦於2013年下半年進一步下滑。此外，新媒體競爭加劇，最終導致第一財經2013年度整體業務由盈轉虧。預計傳統媒體將繼續受到新媒體多方面的挑戰，業務競爭也將進一步加劇，使得第一財經整體業務未來將面臨更大挑戰。

天翼視訊傳媒有限公司(「天翼視訊」)於2011年在上海市成立，主要從事手機視頻與互聯網視頻的平台運營服務，是國內規模較大的手機視頻平台企業。本基金於2012年8月投資1.02億元人民幣(折1,607萬美元)並持有天翼視訊5.37%權益。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天翼視訊權益的賬面值為4,480萬美元，比上年底的1,313萬美元，增加241.20%。

天翼視訊已與全國約140家主流內容提供者達成合作關係，成為國內最大的手機收費視頻內容匯聚平台。截至2013年12月底，天翼視訊共擁有手機視頻使用者1.10億戶，較2012年12月底增加2,000萬戶，其中付費用戶超過1,900萬戶；付費用戶結構持續優化：結算價格較高的主動訂購用戶佔比持續上升，目前已經超過70%，單用戶的ARPU值亦穩步提升。互聯網視頻業務自2012年6月由免費調整為收費後，於一年半的時間內已發展了付費會員近100萬戶。受益於付費用戶數量以及單用戶ARPU值的持續提升，使得天翼視訊2013年經審計的淨利潤超過1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近110%。

天翼視訊之上市控股股東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已於2013年7月將其所持有的天翼視訊80%股權全部轉讓予其母公司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據了解，天翼視訊擬於2014年內啟動新一輪融資，以引入具有優勢內容資源或持有新增值業務牌照的新戰略投資者，本基金將密切關注相關事項的進展情況。

山東金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金寶」)於1993年在山東省招遠市成立，從事生產和銷售銅箔及覆銅板。本基金累計投資785萬美元，於2013年12月31日佔金寶25.91%權益。

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續)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金寶權益的賬面值為1,716萬美元，比上年底的2,124萬美元，減少19.21%。

2013年金寶仍然錄得虧損，其經審計虧損達11,156萬元人民幣。金寶所在的電子原材料行業復蘇緩慢，呈現為市場需求不足、訂單增量不足、存量競爭激烈，整體景氣度低迷，這對金寶經營業績產生了較大的負面影響。

深圳市吉陽自動化科技有限公司(「吉陽科技」)於2006年於廣東省深圳市成立，是國內領先的鋰離子電池和超級電容器生產裝備及自動化生產線的專業製造商。本基金於2010年5月投資2,000萬元人民幣(折293萬美元)，於2013年12月31日持有吉陽科技20.78%權益。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吉陽科技權益的賬面值為0，上年底為33萬美元。

由於外部市場需求低迷和內部經營不善等原因，吉陽科技自2011年起持續虧損，而2013年仍然錄得未經審計虧損759萬元人民幣。為補償包括本基金等股東若干利益損失，經吉陽科技股東會決定：吉陽科技控股股東無償向若干股東轉讓吉陽科技股權，其中本基金獲轉讓8.16%的股權。本次股權轉讓於2013年5月31日完成工商變更登記，本基金持有吉陽科技權益因此由12.62%增至20.78%。

江蘇華爾石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蘇華爾」)於江蘇省揚州市成立，主要從事高純石英坩堝的研發與生產，是國內可生產石英坩堝規格頗為齊全的企業，也是能量產28英寸以上石英坩堝的企業。石英坩堝產品是目前生產單晶矽錠的必備消耗性輔助裝備，而單晶矽錠主要用於生產單晶矽太陽能電池片及半導體晶片。本基金於2010年9月投資1,500萬元人民幣(折223萬美元)並持有江蘇華爾7.50%權益。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江蘇華爾權益的賬面值為0，與上年底相同。

在歐美對中國太陽能企業實施「反傾銷、反補貼」的大背景下，太陽能光伏產業下游企業特別是單晶矽生產企業財務狀況普遍不佳，並導致江蘇華爾的平均應收款賬期自2012年開始逐漸延長，同時相關貸款銀行在2013年內持續壓縮對包括江蘇華爾在內的太陽能相關企業的貸款，進一步加大公司的現金流壓力，提高公司的融資成本，公司的正常生產經營受此影響較大，2013年江蘇華爾錄得未經審計虧損1,106萬元人民幣。

據了解，受中國新的光伏裝機政策刺激，太陽能電池片行業整體在市況持續約二年的低迷之後，自2013年第4季度以來，多晶矽電池片子行業已有所企穩回暖，單晶矽電池片子行業則因為價格較高目前主要應用於日本等發達國家市場，產銷量的恢復較多晶矽電池片慢，也導致高品質石英坩堝的需求量及銷量在2013年內持續低迷。不過，由於下游過剩產能與庫存已逐漸接近整合消化完畢，以及在國內因面積限制而對發電效率要求更高的分布式電站佔比逐漸提升，預計2014年市場對單晶矽電池片以及為之生產配套使用的高品質石英坩堝產品的需求總量將會有所回升。

目前，江蘇華爾已陸續接獲付款條件較好的出口訂單，國內訂單的賬期亦有所縮短，但公司流動資金緊張的狀況仍未有根本好轉並制約了公司的接單能力，預計公司營運在短期內出現較大改觀的難度仍然很大。

遼寧振隆特產股份有限公司(「遼寧振隆」)於2000年於遼寧省阜新市成立。遼寧振隆是一家具有出口自營權的股份制企業，主要從事南瓜籽(仁)系列產品及其他果仁產品的收購、加工與銷售；主要產品有南瓜籽、南瓜籽仁、葵花籽、葵花籽仁、松籽仁、開心果、杏仁，以及各種籽仁類烘焙產品和南瓜蕎麥掛麵、雜糧等。產品銷售分為國外和國內兩個渠道，國外市場分布在歐、美、亞太及大洋洲等20幾個國家和地區，國內市場分布在上海、北京、南京、成都等大中城市。本基金於2011年8月對遼寧振隆合共投資1,920萬元人民幣(折297萬美元)並佔遼寧振隆2.00%的權益。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遼寧振隆權益的賬面值為587萬美元，比上年底的379萬美元，增加54.88%。

2013年遼寧振隆經審計淨利潤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原因是遼寧振隆積極開拓中國內地及海外市場，增加銷售渠道等因素所致。

受中國證監會延遲首次公開發行股票(IPO)政策影響，遼寧振隆IPO審核流程目前仍然處於回饋意見階段。

華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華勁集團」)是由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的兩家造紙廠於1998年合併成立的股份制企業，主要從事高質量文化用紙與生活用紙的研發、生產與銷售。華勁集團於2013年9月由廣西華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現名。本基金於2012年1月對華勁集團投資11,999萬元人民幣(折1,900萬美元)並持有華勁集團7.10%權益。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華勁集團權益的賬面值為658萬美元，比上年底的1,176萬美元，減少44.05%。

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續)

受全球宏觀經濟緩慢復蘇、進口紙漿價格於低位逐漸企穩回升、大量小型造紙企業因虧損嚴重而停產等因素影響，2013年，文化用紙行業的市況雖然依舊低迷，但較2012年下半年狀況略有好轉，行業庫存天數逐漸下降至與往年均值接近的水平，盈利能力也有所恢復。

對於採取「林漿紙一體化」運營模式的華勁集團而言，其自有林地自2012年下半年開始逐漸進入輪伐期，目前林地業務已實現盈利，並降低了華勁集團的紙漿生產成本。2013年華勁集團未經審計淨利潤4,761萬元人民幣，同比增加46.90%。

華勁集團於江西贛州投資建設的15萬噸高檔生活用紙新項目在因電力接入等問題致使工程較預期延誤近二年時間後，其一期工程已於2013年9月正式投產，二期工程預計於2014年第2季度正式投產。

武漢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漢日新」)於2001年於湖北省武漢市成立，是從事太陽能光伏建築一體化(BIPV)產品設計、生產、安裝及併網發電系統運維管理的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本基金於2009年7月投資1,500萬元人民幣(折220萬美元)並持有武漢日新5.00%權益。2013年9月，本基金獲武漢日新派發2012年度現金紅利33萬元人民幣。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武漢日新權益的賬面值為720萬美元，比上年底的242萬美元，增加197.52%。

由於處於產業鏈的最末端，自2011年以來的太陽能光伏行業的低迷反而幫助以BIPV電站建設及運營為主業的武漢日新降低了電站的建設與運營成本，提升了其建設電站的資金使用效率與運營電站的毛利率水平。2013年武漢日新未經審計淨利潤超過6,500萬元人民幣，同比略有增長。

除繼續在工商業樓宇建設大中型BIPV電站外，武漢日新正積極測試並計劃於2014年內在武漢東湖開發區範圍內試點推出面向普通居民的戶用小型光伏發電系統。

西安金源電氣股份有限公司(「金源電氣」)於2001年於陝西省西安市成立，是主要從事電網輸電線路及變電設備智能在線監測系統的研發與生產的高新技術企業。本基金於2011年1月投資2,000萬元人民幣(折303萬美元)，於2013年12月31日持有金源電氣4.83%權益。2013年5月，本基金獲金源電氣派發2012年度現金紅利46.3萬元人民幣。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金源電氣權益的賬面值為45萬美元，比上年底的388萬美元，減少88.40%。

2013年年初國家電網完成多項智能電網線上監測設備的標準制定，但主要在部分省區對按照新標準生產的產品的實際運行效果，與原系統的相容性等進行測試，實際招標採購數量反而較2012年同期有所減少。金源電氣2013年仍保持輸電線路線上監測領域的市場領先地位，其2013年末經審計營業收入超過8,000萬元人民幣，同比有所下降。

2013年，金源電氣積極嘗試以無人機方式對線路進行監測、以新型鎂基電池替代鋰電池以使相關監測設備更適應惡劣的野外作業環境等多項新的技術並取得進展，並於2013年10月開始建設新的生產基地，為未來推出更具競爭力的新產品奠定基礎。2013年11月，金源電氣獲國家科技部火炬中心評為2013年國家火炬計劃重點高新技術企業(全國共有626家、陝西省共有23家)。

能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能通科技」)於2002年於北京市成立，主要業務領域包括軟體發展、資訊科技運維服務和系統集成業務三大項。本基金於2011年8月投資6,650萬元人民幣(折1,041萬美元)並佔能通科技12.34%的權益。2013年2月，本基金獲能通科技派發2012年度現金紅利285萬元人民幣。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能通科技權益的賬面值為1,416萬美元，比上年底的1,634萬美元，減少13.34%。

隨著國內智慧化城市的快速推進，能通科技在相關領域獲取的訂單增加，2013年能通科技的未經審計淨利潤同比錄得近50%增長。

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紫光股份」)**於2013年7月26日公布其將通過發行股份及支付現金方式以7億元人民幣估值購買能通科技100%股權，其中本基金所持能通科技股權對價的25%將以現金形式收回，75%將折換為紫光股份股票並鎖定12個月為禁售期。此項交易尚待完成。假如交易能夠完成，本基金將收回現金2,159萬元人民幣，及持有紫光股份股票484萬股。

天利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天利半導體」)於2004年於廣東省深圳市成立，主營業務為集成電路(IC)設計及相關產品的研發、製造與銷售，並提供相關的系統集成與技術服務；目前其產品與服務主要涉及：液晶顯示器(LCD)的液晶顯示驅動IC、發光二極管(LED)顯示及照明驅動IC、觸控屏顯示驅動IC、電池包控制IC、音訊及音響控制IC及電源管理應用等；其業務環節涵蓋IC設計的全部流程。天利半導體是國家認定的高新技術企業和軟體企業，其以自主專利和技術研發為基礎的IC設計與應用開發技術，處於國內先進水平。本基金於2011年12月認購天利半導體的可轉股債券500萬元人民幣(折79萬美元)，此等可轉股債券可轉換為天利半導體經擴大股本中1.80%權益(按認購當時的公司註冊資本計算)。

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續)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天利半導體可轉股債券的賬面值為82萬美元，比上年底的100萬美元，減少18.00%。

本基金已於2014年1月15日與天利半導體簽署補充協議確定不行使換股權。據此補充協議，天利半導體已向本基金支付自2011年12月至2013年12月期間利息120萬元人民幣，並將在2014年6月30日前償付完全部本金以及自2013年12月至本金償付日期間新產生的利息。

新疆承天農牧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承天農牧」)於2007年成立於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尉犁縣。目前主要業務包括籽棉、棉籽收購；籽棉加工；皮棉、棉副產品、棉短絨、棉籽的批發和零售；棉籽油、棉殼、棉粕、棉蛋白加工、銷售；種植、銷售棉花、紅棗、瓜果、畜牧草料及其他農作物。同時承天農牧正在積極籌備將業務延伸至牛羊的畜牧養殖、屠宰和加工。本基金於2012年7月投資3,000萬元人民幣(折473萬美元)並持有承天農牧6.25%權益。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承天農牧權益的賬面值為587萬美元，比上年底的477萬美元，增加23.06%。

承天農牧的控股股東於2013年9月23日與本基金簽訂協議，據此，本基金同意出售，且該控股股東同意購買本基金所持全部承天農牧6.25%權益。本次出售的總代價為3,579萬元人民幣，並分為三期支付，最後一期約定須在2014年8月31日或之前支付完畢。當本基金確認收到全部對價後將向承天農牧控股股東交割所持有的全部承天農牧權益。本基金已於2013年10月收到第一期款項1,253萬元人民幣及於2014年3月收到第二期款項1,278萬元人民幣。

南京聖和藥業有限公司(「聖和藥業」)於1996年於江蘇省南京市成立，主要從事醫藥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該公司旗下的主要產品為消癌平注射液、左奧硝唑氯化鈉注射液、奧硝唑氯化鈉注射液等。聖和藥業是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本基金於2013年12月投資1.05億元人民幣(折1,717萬美元)並持有聖和藥業3.50%權益。

於2013年12月底，本基金所持聖和藥業權益的賬面值為1,722萬美元。

聖和藥業預計在2014年上半年完成股份制改造。同時，其在準備上市材料，預計股份制改造完成後，將盡快向中國證監會申報IPO材料。為符合上市規範要求，聖和藥業正在進行股份制改造，並對收入及成本的會計原則進行調整，目前其2013年財務報表正在編製中。

上海招商局廣場置業有限公司(「招商局廣場公司」)於1994年於上海市註冊成立，經營範圍為發展商業及辦公樓。本基金當時出資568.5萬美元，實際持有招商局廣場公司19.8%權益。該公司發展的物業－招商局廣場是一座高28層的辦公／商場物業，位於上海市靜安區成都北路，總可售面積尚餘49,438平方米，並作出租用途。由於招商局廣場公司負債比例高，財務費用開支龐大，累計虧損數額巨大，本基金於2000年度對此項目做了全額撥備。

2013年招商局廣場公司未經審計淨利潤為1,547萬元人民幣，同比增加30.38%。利潤上升的主要原因是銷售費用的大幅降低所致。

上市投資回顧

2013年中國A股市場先後經歷年初上升、年中下降、第3、4季反彈，年底再度回落的走勢，其中上海證券綜合指數(「上證綜指」)於2013年12月31日收報2116點，較2012年底累計下跌6.75%。年初，市場資金供應較寬鬆，經濟數據逐漸好轉帶來中國經濟復蘇預期，上證綜指一度上升至2月18日的高位2445點，及後經濟數據顯示經濟增長放緩，而6月開始銀行間短期資金供應漸趨緊張，上證綜指在5月29日至6月25日期間跌幅高達20.76%，及後中國人民銀行宣布對部分金融機構提供流動性支援後，A股才見底回升。之後A股市場先後受9月底推出的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總體方案及11月三中全會公布全面深化改革的《決定》，提出多項金融改革所帶動，上證綜指在8月至11月期間回升，但市場對2014年新股上市重啓的憂慮及12月下旬銀行間市場利率上漲，年末資金面緊張，使A股市場在12月份再度下降。與疲弱的主板相比，深圳創業板一枝獨秀，創業板指數在2013年上漲82.73%。

2013年，香港股市年初短暫上升後，經歷先跌後回順的走勢。恆生指數最終全年收報23306點，較2012年底升2.87%。受惠於中國經濟復蘇的預期，恆生指數於2月初最高見23945點。其後受到歐債危機憂慮重燃、美國聯邦儲備局或提早退市的消息、中國銀行間市場短期利率急升等負面因素的影響，港股反覆向下，6月份跌至19426點的全年低位。11月份，三中全會公布一系列政策，消除政策不明朗因素，於12月份曾帶動恆生指數創出兩年多以來高位24112點。

考慮到本基金投資方式主要是直接參股中國高素質的投資項目，對象集中於非上市企業。同時，本基金持有不少已上市公司股份，為避免承受更大並源於股票市場的風險，因此於2013年本基金沒有買賣其他二級市場上市股票。

本基金持有的上市企業債券投資已於年內到期贖回，於2013年12月31日並無持有上市企業債券投資(2012年12月31日：71萬美元)。

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前景

2014年，全球經濟增長緩慢復蘇，但經濟活動的驅動因素不斷變化，下行風險持續存在。中國和越來越多的新興市場經濟體的增長正從周期高峰下滑。預計它們的增長率仍將遠高於發達經濟體，但不及過去幾年的高水平，這是由周期性和結構性原因共同作用所致。2014年，中國經濟增速或低於2013年。其中，隨著發達經濟體的經濟增長逐步增強，中國出口也會從中受益。其次，受到中央政府反腐舉措持續執行的影響，餐飲、酒類、奢侈品等產業應會繼續低迷，難有明顯的加速，消費增長也難有大幅提振。另外，當前投資增長主要由基礎設施和房地產主導，但房地產市場已經出現分化現象，投資增速存在下降壓力。2014年，防止通貨膨脹依然是中央政府宏觀調控的重要任務，國內經濟穩中略降、產能過剩、輸入性通脹壓力較輕和糧食豐收等將抑制物價漲幅，但通脹預期增強、蔬菜和豬肉價格回升、勞動力成本上升、貨幣環境穩中偏鬆和翹尾因素增加將推高物價漲幅。在此環境下，本基金將更加積極地面對各種不確定性的挑戰和尋找更多投資機會。

業務策略

本基金是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投資公司，主要業務為直接參股中國高素質的非上市企業。本基金的策略為：投資以優質成熟項目為主，兼顧新興行業良好投資機會；密切關注國際金融形勢與國家經濟政策的變化，落實分散投資策略；繼續以跨越周期的眼光看待產業發展，放棄冒險追逐熱點產業；優化投資組合及持續調整風險偏好；避免盲目高價競奪投資項目，從而使本基金能夠達到長期增值、保值的目標。目前投資方向包括金融服務、消費(特別是集中於二、三線城市的消費項目)、文化傳媒、先進製造、非傳統金融服務、能源、農業、醫藥等行業的優勢企業，但同時也會關注其他行業的優勢企業。

次級參與投資計劃(「參與計劃」)

為加強投資管理工作，並使管理層及有關人員的利益與本基金的利益在進行新投資項目時保持一致，在本基金同意下，投資經理於2009年開始推行參與計劃。

根據參與計劃，本基金與本基金若干執行董事、投資經理之若干董事及僱員和投資經理股東所推薦之人士(統稱為「參與者」)就本基金自2009年起進行之新投資項目訂立次級參與協議(「參與協議」)。根據參與協議，參與者將按等同於其向本基金支付之金額佔本基金投資項目公司總額之比例收取本基金從項目公司所獲得之回報(包括股息、利息或其他分派或變現等形式所得的款項)之相應部分，倘若本基金對項目公司之投資出現虧損，參與者亦以其向本基金支付之金額按比例相應承擔虧損。倘若本基金於項目公司之投資變現或投資經理(其並向參與者擔保本基金將履行參與協議所訂明之義務)不再為本基金之投資經理，參與協議將告終止。於前者情況，參與者將按上述比例收取出售本基金於項目公司之權益之所得款項的相應部分。於後者情況，參與者將按其上述比例收取於參與協議終止日期前90日當天，本基金持有項目公司之權益之價值(由本基金及投資經理共同委任之獨立估值師確定)的相應部分。此外，因起草及簽訂參與協議所引致的開支及費用、因實施參與計劃而發生的開支，以及與本基金投資於項目公司相關並可辨別的開支按參與者向本基金支付之金額的相應部分，均由投資經理承擔。

根據參與計劃，原定所有參與者合計參與本基金各新投資項目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於相關投資項目之投資的2%(「佔比上限」)。但為進一步加強投資管理工作，在本基金同意下，從2011年8月26日開始並就每一個新投資項目，所有參與者合計之佔比上限修訂為：1)投資金額在3,000萬元人民幣或以下的項目，佔比上限為5%；2)投資金額在3,000萬元人民幣以上至1億元人民幣的項目，佔比上限為150萬元人民幣或2%(兩者孰高者)；3)投資金額在1億元人民幣以上的項目，佔比上限為2%。

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參與者已支付的總金額及其佔本基金已出資項目投資金額比例的詳情如下：

| 項目名稱 | 項目 投資原額 美元* | 參與者 支付原額 美元* | 佔比 |
|-------------------|-------------------|--------------------|--------|
| 銀廣通(第一次出資) | 6,585,600 | 129,000 | 1.959% |
| 武漢日新 | 2,195,500 | 43,900 | 2.000% |
| 廣州數碼 | 30,737,700 | 175,500 | 0.571% |
| 銀廣通(第二次出資) | 4,394,100 | 87,500 | 1.991% |
| 華人文化管理公司 | 676,100 | 4,500 | 0.666% |
| 吉陽科技 | 2,929,500 | 58,000 | 1.980% |
|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一期出資) | 5,858,300 | 38,800 | 0.662% |
| 江蘇華爾 | 2,226,200 | 43,800 | 1.966% |
| 第一財經 | 18,098,200 | 235,700 | 1.302% |
| 金源電氣 | 3,033,500 | 60,300 | 1.988% |
|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二期出資) | 953,500 | 6,100 | 0.638% |
| 遼寧振隆 | 2,974,500 | 59,000 | 1.986% |
| 能通科技 | 10,409,700 | 130,300 | 1.252% |
| 天利半導體 | 789,500 | 34,200 | 4.335% |
| 華勁集團 | 19,004,900 | 161,100 | 0.847% |
|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三期出資) | 1,075,300 | 6,200 | 0.575% |
|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四期出資) | 4,566,600 | 26,300 | 0.577% |
| 承天農牧 | 4,733,300 | 74,100 | 1.566% |
|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五期出資) | 484,900 | 2,800 | 0.580% |
| 天翼視訊 | 16,068,600 | 125,100 | 0.778% |
|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六期出資) | 5,555,100 | 32,200 | 0.579% |
|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七期出資) | 3,352,500 | 18,900 | 0.562% |
| 聖和藥業 | 17,171,500 | 94,100 | 0.548% |

* 按支付時的匯率折算

此外，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董事及投資經理董事為參與計劃已支付下述金額：

| 項目名稱 | 洪小源先生 (註1) 美元 | 周語菡女士 (註2) 美元 | 謝如傑先生 (註3) 美元 | 吳慧峰先生 (註4) 美元 | 詹德慈先生 (註5) 美元 |
|-------------------|---------------------|---------------------|---------------------|---------------------|---------------------|
| 銀廣通(第一次出資) | 12,900 | 12,900 | 1,290 | 12,900 | 不適用 |
| 武漢日新 | 3,510 | 4,390 | 1,290 | 3,510 | 不適用 |
| 廣州數碼 | 12,900 | 25,810 | 1,290 | 12,900 | 不適用 |
| 銀廣通(第二次出資) | 6,950 | 8,750 | 1,290 | 6,950 | 不適用 |
| 華人文化管理公司 | 300 | 580 | 30 | 300 | 不適用 |
| 吉陽科技 | 4,640 | 5,800 | 1,290 | 4,640 | 不適用 |
|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一期出資) | 2,500 | 5,010 | 250 | 2,500 | 不適用 |
| 江蘇華爾 | 3,500 | 4,380 | 1,290 | 3,500 | 不適用 |
| 第一財經 | 12,850 | 25,700 | 1,290 | 25,700 | 不適用 |
| 金源電氣 | 4,830 | 6,030 | 1,280 | 4,830 | 不適用 |
|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二期出資) | 390 | 780 | 40 | 390 | 不適用 |
| 遼寧振隆 | 4,720 | 5,900 | 1,280 | 4,720 | 不適用 |
| 能通科技 | 16,420 | 12,830 | 1,280 | 16,420 | 不適用 |
| 天利半導體 | 3,090 | 3,860 | 1,290 | 3,090 | 不適用 |
| 華勁集團 | 12,880 | 25,770 | 1,290 | 19,330 | 不適用 |
|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三期出資) | 430 | 850 | 40 | 430 | 不適用 |
|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四期出資) | 1,820 | 3,630 | 180 | 1,820 | 不適用 |
| 承天農牧 | 12,890 | 12,890 | 1,290 | 12,890 | 不適用 |
|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五期出資) | 190 | 390 | 20 | 190 | 不適用 |
| 天翼視訊 | 12,890 | 12,890 | 1,290 | 12,890 | 不適用 |
|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六期出資) | 2,220 | 4,440 | 220 | 2,220 | 不適用 |
| 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第七期出資) | 1,300 | 2,600 | 130 | 1,300 | 不適用 |
| 聖和藥業 | 12,900 | 12,900 | 1,290 | 不適用 | 12,900 |

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續)

註1：本基金董事暨投資經理主席

註2：本基金董事暨投資經理董事總經理

註3：本基金董事暨投資經理董事

註4：原投資經理董事(於2013年5月30日辭任)

註5：投資經理董事(於2013年5月30日獲委任)

招商局中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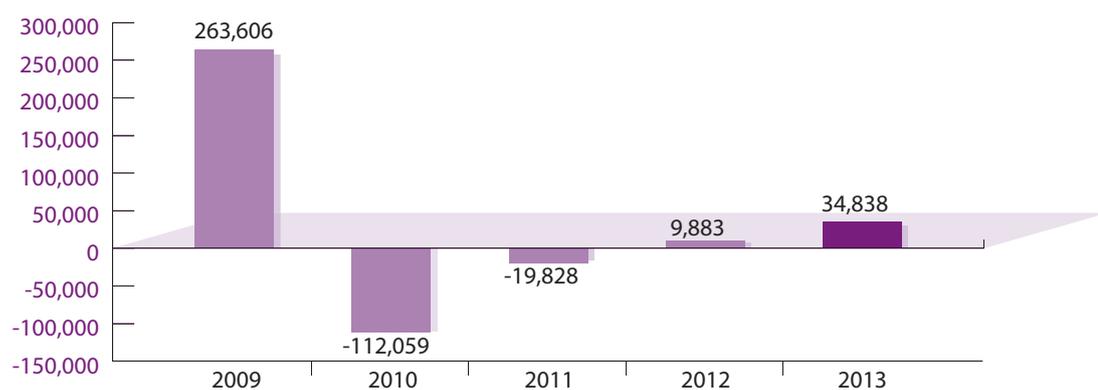
董事總經理

周語菡女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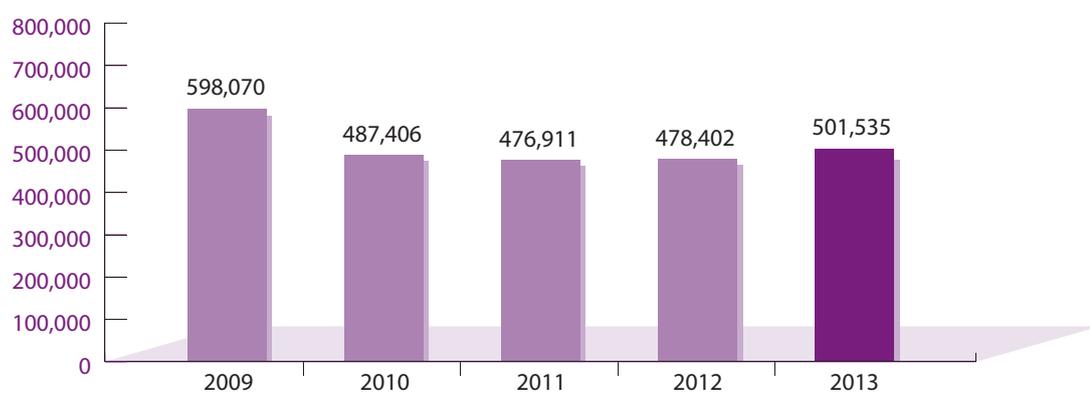
香港，2014年3月26日

| 年份 | 淨利潤(虧損) (千美元) | 資產淨值 (千美元) |
|-------------|------------------|----------------|
| 2013 | 34,838 | 501,535 |
| 2012 | 9,883 | 478,402 |
| 2011 | (19,828) | 476,911 |
| 2010 | (112,059) | 487,406 |
| 2009 | 263,606 | 598,070 |

淨利潤(虧損)(千美元)



資產淨值(千美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提呈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業務分別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1及15。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58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現建議向於2014年5月27日已登記在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2013年度末期股息每股6美分(2012年：5美分)，合共9,139,981美元(2012年：7,917,171美元)。

可分配儲備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分配儲備為95,546,028美元(2012年12月31日：131,259,410美元)。

股本

本公司於本度已發行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5。

薪酬政策

董事會獲股東大會的授權釐定董事的報酬。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於2013年6月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提出一項自願現金要約(其受日期為2013年5月13日的要約文件所載之條款及條件所限)，即按每股20.94港元之價格購回最多7,917,171股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佔本公司於2013年5月13日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00%)。於2013年7月3日，為數7,917,171股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普通股獲購回及註銷。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董事

下列人士為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之在任董事：

執行董事

李引泉先生*(主席)

洪小源先生*

諸立力先生*

周語菡女士*

謝如傑先生

簡家宜女士*

(諸立力先生*之候補董事)

非執行董事

柯世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宝杰先生

謝韜先生

朱利先生

曾華光先生

* 投資委員會之成員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 105 條之規定，諸立力先生、周語菡女士、柯世鋒先生及劉宝杰先生將任滿告退，惟彼等願膺選連任。

本公司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其獨立性而提交之年度確認函及認為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



李引泉先生，現年59歲，自2008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彼現任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及招商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該兩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彼同時任招商局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以及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和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同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董事。李先生是第12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香港地區代表。李先生於2000年1月加入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先後任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副財務總監、財務總監及副總裁兼財務總監。李先生加入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之前，任職於中國農業銀行達14年，並於不同部門出任高級職位，離職前任香港分行副總經理。李先生獲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經濟學碩士學位及獲意大利米蘭Finafrica學院金融學碩士學位。彼亦為中國高級經濟師。李先生曾獲授予「2005年中國CFO年度人物」及「2006年度中國傑出CIO」稱號。



洪小源先生，現年51歲，自2007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現任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及招商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該兩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彼為投資經理之主席。彼兼任招商局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同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長城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和摩根士丹利華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彼亦任招商局(英國)控股有限公司、招商局保險有限公司、海達遠東保險顧問有限公司和招商昆侖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洪先生獲北京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及獲澳大利亞國立大學科學碩士學位。

諸立力先生，現年56歲，自1993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為投資經理及本公司轄下其中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亦為積極在中國進行直接投資之第一東方投資集團的主席。諸先生曾為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之兼職成員，並為香港聯合交易所理事會成員以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收購及合併委員會及顧問委員會成員。在海外機構方面，諸先生現為日內瓦世界經濟論壇常務理事，蘇黎世保險集團及Siam Select Fund Limited之董事會成員。諸先生畢業於倫敦大學大學學院法律系並是該大學榮譽院士。



周語菡女士，現年45歲，自2008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轄下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長或董事。彼於2002年3月至2005年9月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2002年3月至2005年7月任投資經理之董事總經理。2008年2月，周女士再獲委任為投資經理之董事總經理。目前，周女士出任上海第一財經傳媒有限公司、廣州珠江數碼集團有限公司、華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誠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周女士亦任江西世龍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女士有多年參與外國企業在中國進行廣泛投資的豐富經驗。周女士曾就讀於中國人民大學及美國加州州立大學索諾瑪分校，分別獲財務會計專業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續)



謝如傑先生，現年52歲，自2000年11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為投資經理及本公司轄下其中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謝先生現任招商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其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直投部總經理。謝先生在會計、審計、企業融資及投資方面擁有多年之廣泛經驗。謝先生於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為負責人員。謝先生畢業於英國埃克塞特大學，並獲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



簡家宜女士(諸立力先生之候補董事)，現年56歲，自1999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候補董事。作為第一東方投資集團之創始成員，簡女士於1988年集團創立時入職，現為該集團董事總經理，並兼任多間公司之董事，其中包括 Evolution Securities China Limited, Siam Select Fund Limited, Camper & Nicholsons Marina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Capital (Asia) Limited。簡女士於1993年至2006年期間為投資經理之副董事總經理兼董事，亦為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註冊負責人員，執業會計師(美國)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同時亦為香港證券學院會員及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彼曾任職於安達信公司香港辦事處之核數及商業顧問服務部。簡女士畢業於美國明尼蘇達大學，並獲得商業和會計學學士及經濟學士學位。

柯世鋒先生，現年48歲，自2009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具有17年投資經驗。於1997年至2006年間，柯先生在馬丁可利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馬丁可利**」)工作，為客戶提供大中華和台灣市場的投資研究和投資管理服務。於2004年2月至2006年6月間，彼還擔任馬丁可利的董事一職。2006年，柯先生與一合作夥伴離開馬丁可利成立了瀚藍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瀚藍資本**」)，瀚藍資本與馬丁可利合資建立了MC中國有限公司，這家合資公司專門管理一系列中國策略投資產品，包括中國基金有限公司(其於紐約上市)，馬丁可利中國對沖基金和馬丁可利中國A股基金。2011年11月，柯先生與其合作夥伴收購了這家合資公司並且共同成立了開心龍基金管理公司。柯先生早年從事法律行業，之後於1990年至1996年在中國勞動和社會保障部工作，負責制定有關養老保險基金的法律法規和投資政策。柯先生獲英國愛丁堡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宝杰先生，現年50歲，自2009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擁有20年金融服務行業經驗，現為華能景順羅斯(北京)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總裁，此前曾在另外兩家投資管理公司工作，專注在中國的投資。彼曾在多家金融機構工作，包括美國銀行、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和J.P. 摩根。劉先生獲美國猶他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謝韜先生，現年50歲，自2011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前，謝先生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從事諮詢業務達23年，彼帶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中國市場企業融資業務，並為公司的管治委員會成員。謝先生在中國相關跨境投資、併購及企業重組方面積累豐富經驗。謝先生獲北京大學物理學學士學位。



朱利先生，現年65歲，自2011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北京鴻陸浩林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創始合夥人。此前，1982至1992年，朱先生在中國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工作，先後擔任宏觀司金融處處長、副司長，其間曾赴德國進修金融，在多家商業銀行學習、工作。1992年10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成立後，朱先生擔任第一任秘書長，並於1994年8月任中國證監會副主席兼任秘書長。從1996年開始在中國多家金融機構工作，曾任中國農業發展銀行副行長、中國銀河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總裁和中國銀河金融控股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等。朱先生除擁有多年的金融服務行業經驗外，還在中國經濟金融決策部門擁有多年工作經歷，尤其是在中國證監會任職期間對中國證券市場的建設、監管和發展做出了貢獻。朱先生獲北京經濟學院學士學位。

曾華光先生，現年61歲，自2012年9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香港及中國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前合夥人。彼於審計及在首次公開發售和收購交易提供支援方面積累逾30年經驗。現時，曾先生為多間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 Agria Corporation (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78.HK)、四環醫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60.HK)和東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83.HK)。彼亦為新西蘭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PGG Wrightson Limited 候補董事。彼於2011年11月至2012年12月期間曾出任 PGG Wrightson Limited 董事。曾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曾先生獲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股份權益

於2013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存置的登記冊的紀錄，或依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各董事及其聯繫人等所擁有的本公司之股本權益如下：

| 董事姓名 | 所持普通股數目 | 身分 | 佔已發行股份 總額百分比 |
|-------|-----------|----------|-----------------|
| 諸立力先生 | 3,030,024 |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1.99% |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13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存置的登記冊所載，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期間內亦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或其聯營公司之證券之權利或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於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除披露者外，於年終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任何關連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競爭權益

李引泉先生及洪小源先生分別是招商局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及董事，該公司積極參與直接投資項目，這與本集團的業務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諸立力先生及簡家宜女士(為諸立力先生的候補董事)是第一東方投資集團內多間公司的董事，該集團積極參與中國的直接投資項目，這與本集團的業務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然而，本公司進行本身業務時能夠獨立於招商局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和第一東方投資集團，並且能夠按公平原則進行業務。倘對李先生、洪先生、諸先生或簡女士(視乎情況而定)而言出現利益衝突情況，李先生、洪先生、諸先生或簡女士將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不會參與有關的董事會決議案投票及不會被計入法定人數內。

除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士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不作補償(除法定賠償外)而不可於一年內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主要股東

於2013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的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 股東名稱 | 好/淡倉 | 身分 | 所持 普通股數目 | 佔已發行股份 總額百分比 |
|-----------------------------|------|----------|-------------|-----------------|
|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註3) | 好倉 |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42,022,041 | 27.59% |
| 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註3) | 好倉 |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42,022,041 | 27.59% |
| 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註1) | 好倉 |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42,022,041 | 27.59% |
| 招商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註2) | 好倉 |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42,022,041 | 27.59% |
| 招商局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註3) | 好倉 |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 38,855,507 | 25.51% |
| Good Image Limited | 好倉 | 實益擁有人 | 38,855,507 | 25.51% |
| Lazard Asset Management LLC | 好倉 | 投資經理 | 30,460,535 | 20.00% |
| 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好倉 | 投資經理 | 9,099,475 | 5.97% |

註1：由於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緊接於其後之公司之控制性權益(即99.32%)，故其被視作持有股份之法團權益。

註2：由於招商局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緊接於其後之公司及Everlink Limited之全部權益，故其被視作持有股份之法團權益。

註3：由於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局金融服務有限公司持有緊接於其後之公司之全部權益，故其被視作持有股份之法團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

公眾持股

根據本公司所擁有之公眾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悉，於年度內，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公眾持股不少於上市規則所規定的25%。

持續關連交易

本年度，本集團進行如下持續關連交易，若干詳情已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予以披露。

1. 投資管理協議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招商局中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繼續擔任本公司上市及非上市投資之投資經理。洪小源先生、諸立力先生、周語菡女士及謝如傑先生均同時為本公司及投資經理董事。諸立力先生及簡家宜女士間接擁有投資經理之實益權益。投資經理是本公司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與投資經理於2012年10月18日所簽定之現有投資管理協議(「**現有管理協議**」)於2013年1月1日起生效，任期將於2015年12月31日結束。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筆共9,353,307美元(2012年：9,508,196美元)的管理費已支付或應支付予投資經理，該等費用乃根據本集團之資產值並依現有管理協議約定的固定百分比計算。

2. 經紀協議

於2010年11月8日，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招商局實業發展(深圳)有限公司(「**招商局實業**」)與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證券**」)就招商證券向招商局實業提供證券經紀服務簽署為期三年的經紀協議及補充經紀協議(「**2010年經紀協議**」)。於2013年10月24日，招商局實業與招商證券按2010年經紀協議所載相同條款重新訂立經紀協議及補充經紀協議。於2013年10月24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天正投資有限公司(「**天正**」)與招商證券就招商證券向天正提供證券經紀服務簽署為期三年的經紀協議及補充經紀協議。招商證券是本公司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支付或應支付予招商證券的證券經紀佣金(2012年：8,230美元)。

持續關連交易(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於下列情況下訂立：

1. 屬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一般及正常業務；
2.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對本公司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及
3. 根據管轄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按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本公司已委聘核數師(其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其他鑑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鑑證」，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並就上述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而其中載有其發現和結論。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年度重大關連人士的交易之詳情呈列於財務報告附註30。

結算日後的事項

於結算日後發生之重大事項詳情請參考財務報告附註29。

核數師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將會提呈繼續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洪小源先生

香港，2014年3月26日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維護股東權益及提高投資者信心尤為重要。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從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除外：

根據投資管理協議，本公司的投資組合及公司事務概由投資經理負責管理。本公司除由投資經理負責釐定和支付其報酬之合資格會計師外，並沒有受薪僱員。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在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將不會從本公司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或酬金的條件下豁免本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因此，本公司並沒有設置薪酬委員會。同時，每年最少召開兩次董事會常規會議對本公司而言亦屬合適。

董事會將持續監察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從有關規定。

董事會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會由五位執行董事、一位非執行董事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定義見上市規則）組成。董事的個人資料刊載於本年報第33頁至38頁。

本公司委任了一名投資經理負責管理本公司的投資組合及公司事務。根據本公司與投資經理所簽訂的投資管理協議，投資經理承擔一切投資及管理職責，並負責尋找及評估投資機會、執行投資決定、監察及優化本公司的投資、為本公司作出投資及變現決策、管理本公司的事務及處理日常行政工作。

董事會(續)

董事會則負責制定本公司全面的投資策略及指引，而投資經理作出投資決定時須遵從既定的投資策略及指引。董事會也負責按守則規定履行企業管治職務，並包括如下：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從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有關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公司遵從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會於本年度已履行上述職務，並且批准採納持續披露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增強本公司的企業管治。

當召開董事會常規會議，會議通知期將不少於14天，而各董事均獲諮詢每次董事會擬討論的議題。董事會於本年度召開了三次常規會議。每位董事及候補董事的出席次數如下：

董事會(續)

出席次數／
於2013年
董事任期內的
常規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 | |
|-----------|-----|
| 李引泉先生(主席) | 3/3 |
| 洪小源先生 | 3/3 |
| 諸立力先生 | 1/3 |
| 周語菡女士 | 3/3 |
| 謝如傑先生 | 3/3 |

非執行董事：

| | |
|-------|-----|
| 柯世鋒先生 | 2/3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劉宝杰先生 | 3/3 |
| 謝韜先生 | 3/3 |
| 朱利先生 | 3/3 |
| 曾華光先生 | 3/3 |

候補董事：

| | |
|-------------------|-----|
| 簡家宜女士(諸立力先生之候補董事) | 2/3 |
|-------------------|-----|

註：除了常規董事會會議外，本年度還召開了一次發出短時間通知的董事會會議，而各董事的出席情況如下：李引泉先生 1/1；洪小源先生 1/1；諸立力先生 0/1；周語菡女士 1/1；謝如傑先生 1/1；柯世鋒先生 1/1；劉宝杰先生 1/1；謝韜先生 1/1；朱利先生 1/1；曾華光先生 1/1；及簡家宜女士 1/1。

所有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或其助理的支援服務。公司秘書或其助理會向董事通報最新的管治及監管事宜，以確保董事均遵從有關的規則及規例。所有董事和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或投資委員會成員透過公司秘書的安排下，均可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於本年度，董事會之下設有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以協助監察本公司的管理。有關這三個委員會的詳情如下：

董事會(續)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設置了審計委員會，其職權範圍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出的指引及守則中的規定而制定。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所有審計委員會成員包括主席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的職務包括但不限於以下：

- 審議獨立核數師的委任及核數費用，以及任何有關核數師辭任或辭退核數師的問題；
- 審閱中期和全年業績及報告；
- 審評財務及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
- 審議有關內部監控的主要調查結果；及
- 檢討僱員可放心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事情和行為而提出關注的安排。

本公司為審計委員會提供了足夠資源讓其履行職責。

審計委員會於本年度召開了兩次會議。審計委員會個別成員的出席次數如下：

| |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曾華光先生(審計委員會主席) | 2/2 |
| 謝韜先生 | 2/2 |
| 朱利先生 | 2/2 |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審計委員會(續)

於本年度，審計委員會完成了以下工作：

- 審評2013年度核數費用及向董事會建議批准；
- 審閱2013年中期報告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 審評2013年度的核數計劃以評估一般核數工作範圍；
- 審閱2012年年報(其中包括已審核綜合財務報告)及全年度業績公告；及
- 審議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提供的內部監控評估報告。

提名委員會及董事委任

董事會設置了提名委員會，並根據守則訂明其職權範圍，而其成員主要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書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業務發展戰略而擬調整董事會結構事宜提出建議。其也審議董事候選人的合適性，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規定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本公司亦為提名委員會提供了足夠資源讓其履行職責。在未設置提名委員會之前，其角色及功能由董事會負責。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審議並通過推薦繼續委任柯世鋒先生及劉宝杰先生分別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且召開了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提名委員會個別成員的出席次數如下：

| |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
|-----------------|---------------|
| 執行董事： | |
| 李引泉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 | 1/1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謝韜先生 | 1/1 |
| 朱利先生 | 1/1 |

董事會(續)

提名委員會及董事委任(續)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的董事將出任董事直至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屆時其可再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在每次股東周年大會上，為數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若當時董事數目不足三或不是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的數目計算，但是不能少於三分之一)須輪值告退，而每一位董事(包括有特定任期之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投資委員會

董事會設置了投資委員會，投資委員會目前共有四名成員(李引泉先生、洪小源先生、諸立力先生及周語茵女士)負責審批各項超過2,000萬美元(由2010年2月5日起生效)之交易(投資或變現)，並監督投資經理的日常管理職能。所有投資委員會成員均為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投資委員會完成了審議及批准出售本公司所持有的全部招商銀行A股及興業銀行A股。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於2013年8月採納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政策」)。此政策之概要連同為執行此政策而制定之可計量目標及達標進度於下文披露。

政策概要

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的組成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董事會的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標準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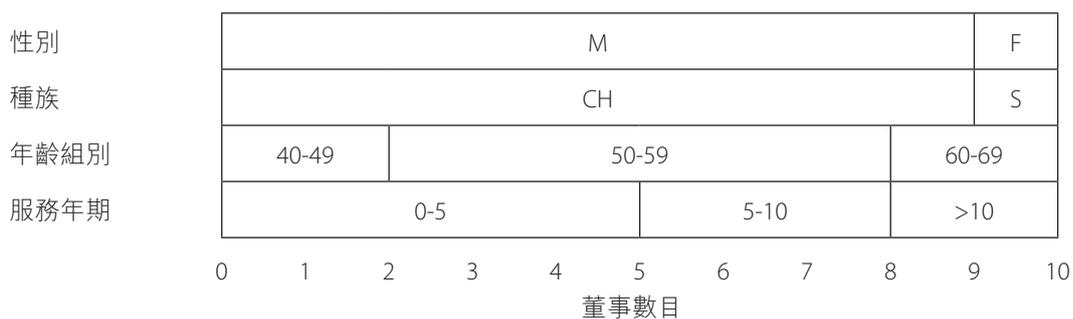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續)

可計量目標

人選的甄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圍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出決定。

執行情況

於2013年12月31日，董事會在主要多元化層面的組成概述如下：



M – 男性

F – 女性

CH – 中國籍

S – 新加坡籍

主席與行政總裁

李引泉先生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的職能由投資經理負責。周語茵女士是投資經理的董事總經理，彼亦是本公司的董事。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已分開和由不同人士擔任。

非執行董事

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三年。

董事培訓及支援

董事均需了解其集體職責。每位新獲委任的董事或候補董事都會獲得一套介紹資料，內容包括本公司的業務以及上市公司董事在法律和監管事宜上所需負的責任。本公司會持續向董事通報有關上市規則和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董事遵從該等規則及提高其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在適當情況下，本公司會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發出通告或指引，以確保他們知悉最佳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及候補董事於本年度所參與的持續專業發展概要如下：

持續專業發展類別

執行董事：

| | |
|-----------|---------|
| 李引泉先生(主席) | a, b, c |
| 洪小源先生 | a, c |
| 諸立力先生 | a, b, c |
| 周語菡女士 | a, c |
| 謝如傑先生 | a, c |

非執行董事：

| | |
|-------|---------|
| 柯世鋒先生 | a, b, c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劉宝杰先生 | a, c |
| 謝韜先生 | a, c |
| 朱利先生 | a, c |
| 曾華光先生 | a, c |

候補董事：

| | |
|-------------------|------|
| 簡家宜女士(諸立力先生之候補董事) | a, c |
|-------------------|------|

註：

a：參加培訓課程、內部簡介會、研討會、會議，或論壇

b：於研討會、會議，或論壇發表演說

c：閱讀有關經濟、一般業務、投資，或董事職責等的報章、刊物及更新信息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刊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時的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均已遵從標準守則。

董事之報酬

本公司除由投資經理負責釐定和支付其報酬之合資格會計師外，並沒有受薪僱員。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而其在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將不會從本公司收取任何董事袍金或酬金的條件下豁免本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因此，本公司並沒有設置薪酬委員會。

董事的報酬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決定。在2013年5月16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股東決議通過由董事會釐定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的報酬。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執行董事均沒有從本公司收取任何董事報酬(2012年：無)。而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董事的報酬金額總數在財務報告附註9中詳列。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委聘了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本年度，已支付及應支付予獨立核數師的核數服務費用為168,277美元及非核數服務費用為52,524美元，該非核數服務費用主要用於評估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及審閱更新有關建議出售招商銀行及興業銀行股份之授權和有關購回本公司股份之自願現金要約的通函。

財務匯報

董事確認其負有編製財務報告的責任。董事亦確保致股東的中期報告、年度報告及相關公告均按照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編製，並且能夠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財務狀況。

董事並未發現任何重大不確定事項可引致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受到懷疑。

關於獨立核數師就財務報告應負的申報責任的聲明刊載於第56頁獨立核數師報告中。

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負有維持公司內部良好監控系統的責任。董事會定期檢討內部監控政策以保障本公司的資產。此外，董事會委任了一家獨立會計師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持續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運作情況，有關檢討覆蓋了所有重要監控，其中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和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董事會已就檢討報告內容及其建議作出了討論及考慮。按董事會的要求，投資經理已建立一套內部監控系統以規範投資及變現、證券交易及財務報告的政策及操作程序。投資經理須定期更新該等政策及操作程序。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梁創順先生是香港執業律師。雖然彼並不是本公司的全職僱員，但彼須向董事會匯報及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有關管治事宜的意見。與公司秘書聯絡的人員主要是本公司執行董事謝如傑先生。公司秘書確認其於本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組織章程文件

於本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由於新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 (「**新公司條例**」)於2014年3月3日生效，於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將提呈特別決議案以批准採納本公司新組織章程細則，使其切合最新情況，並符合新公司條例規定。

股東權利

以下之摘要乃根據守則第O段的強制性披露規定而須予以披露並為關於本公司股東若干權利。

請求召開股東大會

於2014年3月3日前，股東可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第113條要求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於2014年3月3日及其後，股東可根據新公司條例第566條至第568條要求召開股東大會。

股東權利(續)

請求召開股東大會(續)

根據新公司條例第566條，如本公司收到佔全體有權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的總投票權最少5%的本公司股東的要求召開股東大會，則董事須召開股東大會。該要求(a)須述明有待在有關股東大會上處理的事務的一般性質；及(b)可包含可在該股東大會上恰當地動議並擬在該股東大會上動議的決議的文本。該要求(a)可採用印本形式(存放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1803室，並請註明「董事會收」)或電子形式(電郵地址：info@cmcdi.com.hk)送交本公司；及(b)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認證。根據新公司條例第567條，董事根據新公司條例第566條召開股東大會時，須於他們受到該規定所規限的日期後的21日內召開股東大會。而該股東大會須在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的發出日期後的28日內舉行。

於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大會提呈建議

股東可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第115A條(於2014年3月3日前)及新公司條例第615條及第616條(於2014年3月3日及其後)的規定及程序於股東周年大會提呈議案。

新公司條例第615條規定，本公司如收到(a)佔全體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就該決議表決的股東的總投票權最少2.5%的本公司股東；或(b)最少50名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周年大會上就該決議表決的股東的要求發出某決議的通知，則本公司須發出該通知。該要求(a)可採用印本形式(存放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1803室，並請註明「董事會收」)或電子形式(電郵地址：info@cmcdi.com.hk)送交本公司；(b)須指出有待發出通知所關乎的決議；(c)須經所有提出該要求的人認證；及(d)須於(i)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周年大會舉行前的6個星期之前；或(ii)(如在上述時間之後送抵本公司的話)該股東大會的通告發出之時送抵本公司。新公司條例第616條規定，本公司根據新公司條例第615條須就某決議發出通知時，須(a)按發出有關股東大會的通告的同樣方式；及(b)在發出該股東大會的通告的同時，或在發出該股東大會的通告後，在合理的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快，並自費將該決議的通知的文本，送交每名有權收到該股東周年大會的通告的本公司股東。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0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參選，否則除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除非建議提名該人士參選董事意向的書面通知及由該人士發出表明願意參選的書面通知已發送至本公司，惟該等通知之最短通知期限為至少7日。該等通知的提交期間由不早於寄發有關該推選的股東大會通告之日後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7日止。有關股東提名候選董事的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股東權利(續)

向董事會查詢

股東可於本公司網站獲得本公司聯絡資料，這包括電話號碼、傳真號碼、電郵地址及郵寄地址，以便其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查詢。股東亦可透過該等方式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此外，股東如有任何有關其股份及股息的查詢，可聯絡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與投資者關係及溝通

本公司與股東及投資大眾溝通時致力保持高透明度。本公司一貫政策是透過股東大會、年報與中期報告、通告、公告及通函以維持公開及有效的溝通，並藉此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本公司最新的業務資料。本公司(通過其投資經理)也於本年度積極回覆投資者的電郵查詢，以及應股東及機構投資者的要求進行了多次會面及溝通，以討論和解釋本公司的投資策略及聆聽其意見。股東可參閱刊登於本公司網站的「股東通訊政策」以獲得更多詳情。

股東大會(包括股東周年大會)提供了一個有用的平台，讓股東與董事會可以作出意見交流。於股東大會上，也就每項重大議題提呈個別決議案。

股東大會的程序將不時獲檢討，以確保本公司遵從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股東大會通告會於股東周年大會舉行前至少20個營業日或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前至少10個營業日發送予所有股東；而隨附股東大會通告的通函亦列明每個提呈之決議案的詳情及其他按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的信息。股東大會之主席將行使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的權力，並就各項提呈之決議案按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在開始投票之前，大會會解釋要求及進行按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投票表決結果會於股東大會舉行當日在本公司網站上刊登。

企業管治報告(續)

與投資者關係及溝通(續)

本公司於本年度召開了三次股東大會。董事及候補董事的出席次數如下：

| |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 | |
|-------------------|------------|-----------|------------|
| | 股東周年大會 | 股東特別大會 | 股東特別大會 |
| | 2013年5月16日 | 2013年6月7日 | 2013年12月5日 |
| 執行董事： | | | |
| 李引泉先生(主席) | 1/1 | 1/1 | 1/1 |
| 洪小源先生 | 1/1 | 1/1 | 1/1 |
| 諸立力先生 | 0/1 | 0/1 | 0/1 |
| 周語菡女士 | 1/1 | 1/1 | 1/1 |
| 謝如傑先生 | 1/1 | 1/1 | 1/1 |
| 非執行董事： | | | |
| 柯世鋒先生 | 0/1 | 0/1 | 0/1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劉宝杰先生 | 0/1 | 0/1 | 0/1 |
| 謝韜先生 | 0/1 | 0/1 | 0/1 |
| 朱利先生 | 0/1 | 0/1 | 0/1 |
| 曾華光先生 | 1/1 | 1/1 | 1/1 |
| 候補董事： | | | |
| 簡家宜女士(諸立力先生之候補董事) | 1/1 | 1/1 | 1/1 |

Deloitte.

德勤

致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58至109頁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告，此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於2013年12月31日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和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告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及真實及公平的綜合財務報告。並實施彼等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避免綜合財務報告因欺詐或錯誤而出現重大失實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告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為股東(作為一個團體)而編製，並不為其他任何目的。我們並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告是否確無任何重大失實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告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告存有重大失實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真實及公平的綜合財務報告及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告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告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2013年12月31日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4年3月26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 | | | |
| 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 | 34,932,077 | 23,636,644 |
| 投資收益 | 6 | 23,558,016 | 13,679,480 |
| 其他收益及虧損 | | 1,184,040 | 172,122 |
| 行政開支 | | (10,693,687) | (11,789,508) |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15 | (4,702,094) | (1,411,813) |
| 稅前溢利 | 8 | 44,278,352 | 24,286,925 |
| 稅項 | 11 | (9,440,386) | (14,403,677) |
| 本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溢利 | | 34,837,966 | 9,883,248 |
|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 其後將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賬的項目 | | | |
|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14,353,991 | 959,878 |
| 應佔聯營公司換算儲備之變動 | | 623,714 | 49,432 |
| 可於其後重新歸類至損益賬的項目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 | (16,129) | (13,430) |
| 本年度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 | 14,961,576 | 995,880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49,799,542 | 10,879,128 |
| 本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溢利 | | 34,837,966 | 9,883,248 |
| 本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全面收益總額 | | 49,799,542 | 10,879,128 |
| 每股基本盈利 | 13 | 0.224 | 0.064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3年12月31日

| | 附註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15 | 17,158,887 | 21,237,267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6 | 310,640,112 | 252,189,653 |
| | | 327,798,999 | 273,426,920 |
| 流動資產 | | |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6 | 244,845,058 | 236,147,975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7 | - | 713,268 |
| 其他應收款 | 19 | 758,048 | 709,793 |
| 銀行結存及現金 | 20 | 27,253,376 | 57,778,638 |
| | | 272,856,482 | 295,349,674 |
| 流動負債 | | | |
| 其他應付款 | 21 | 24,467,197 | 22,654,936 |
| 應付稅項 | 22 | 41,028 | 3,943,887 |
| | | 24,508,225 | 26,598,823 |
| 流動資產淨值 | | 248,348,257 | 268,750,851 |
| 扣除流動負債後的總資產 | | 576,147,256 | 542,177,771 |
| 非流動負債 | | |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23 | 1,759,244 | 1,192,063 |
| 遞延稅項 | 24 | 72,853,246 | 62,583,346 |
| | | 74,612,490 | 63,775,409 |
| 資產淨值 | | 501,534,766 | 478,402,362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3年12月31日

| | 附註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 股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25 | 15,233,301 | 15,834,342 |
| 股本溢價及儲備 | | 255,864,016 | 237,712,531 |
| 保留溢利 | | 230,437,449 | 224,855,489 |
|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 | 501,534,766 | 478,402,362 |
| 每股資產淨值 | 27 | 3.292 | 3.021 |

董事會於2014年3月26日批准及授權發放第58頁至109頁之綜合財務報告並由下述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洪小源先生

董事
周語菡女士

財務狀況表

於2013年12月31日

| | 附註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14 | 30,211,265 | 28,573,279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6 | 59,172,300 | 52,994,347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18 | 37,107,380 | 36,825,730 |
| | | 126,490,945 | 118,393,356 |
| 流動資產 | | |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18 | 162,648,100 | 189,553,092 |
| 其他應收款 | 19 | 223,481 | 25,891 |
| 銀行結存及現金 | 20 | 3,088,545 | 6,707,115 |
| | | 165,960,126 | 196,286,098 |
| 流動負債 | | |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18 | 5,694,311 | 4,948,995 |
| 其他應付款 | 21 | 2,909,165 | 3,110,713 |
| 應付稅項 | 22 | - | 3,842,500 |
| | | 8,603,476 | 11,902,208 |
| 流動資產淨值 | | 157,356,650 | 184,383,890 |
| 扣除流動負債後的總資產 | | 283,847,595 | 302,777,246 |
| 非流動負債 | | |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23 | 1,759,244 | 1,192,063 |
| 遞延稅項 | 24 | 4,387,356 | 3,769,561 |
| | | 6,146,600 | 4,961,624 |
| 資產淨值 | | 277,700,995 | 297,815,622 |
| 股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25 | 15,233,301 | 15,834,342 |
| 股本溢價及儲備 | 26 | 262,467,694 | 281,981,280 |
|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 | 277,700,995 | 297,815,622 |

董事
洪小源先生

董事
周語菡女士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股本 美元 | 股本溢價 美元 | 匯兌儲備 美元 | 普通儲備 美元 |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儲備 美元 | 保留溢利 美元 | 歸屬於本公司 股東的權益 美元 |
|----------------------|-------------------|--------------------|--------------------|------------------|----------------------|---------------------|-----------------------|
| 於2012年1月1日結餘 | 15,149,904 | 113,574,480 | 107,909,427 | 6,773,764 | 29,559 | 233,473,382 | 476,910,516 |
|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 | 9,883,248 | 9,883,248 |
|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959,878 | - | - | - | 959,878 |
| 應佔聯營公司換算儲備之變動 | - | - | 49,432 | - | - | - | 49,432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 - | - | - | - | (13,430) | - | (13,430) |
|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1,009,310 | - | (13,430) | 9,883,248 | 10,879,128 |
| 已付之2011年度末期及 特別股息 | | | | | | | |
| — 現金 | - | - | - | - | - | (9,387,282) | (9,387,282) |
| — 以股代息 | 684,438 | 8,108,164 | - | - | - | (8,792,602) | - |
| 轉撥至普通儲備 | - | - | - | 321,257 | - | (321,257) | - |
| 於2012年12月31日結餘 | 15,834,342 | 121,682,644 | 108,918,737 | 7,095,021 | 16,129 | 224,855,489 | 478,402,362 |
| 於2013年1月1日結餘 | 15,834,342 | 121,682,644 | 108,918,737 | 7,095,021 | 16,129 | 224,855,489 | 478,402,362 |
|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 | 34,837,966 | 34,837,966 |
|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14,353,991 | - | - | - | 14,353,991 |
| 應佔聯營公司換算儲備之變動 | - | - | 623,714 | - | - | - | 623,714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 - | - | - | - | (16,129) | - | (16,129) |
|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14,977,705 | - | (16,129) | 34,837,966 | 49,799,542 |
| 購回普通股 | (791,718) | - | - | - | - | (20,581,766) | (21,373,484) |
| 已付之2012年度末期股息 | | | | | | | |
| — 現金 | - | - | - | - | - | (5,293,654) | (5,293,654) |
| — 以股代息 | 190,677 | 2,432,840 | - | - | - | (2,623,517) | - |
| 轉撥至普通儲備 | - | - | - | 757,069 | - | (757,069) | - |
| 於2013年12月31日結餘 | 15,233,301 | 124,115,484 | 123,896,442 | 7,852,090 | - | 230,437,449 | 501,534,766 |

普通儲備乃附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法例規定提取之儲備基金，該項基金不能用作分派。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 經營活動 | | |
| 稅前溢利 | 44,278,352 | 24,286,925 |
| 下列項目的調整： | | |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4,702,094 | 1,411,813 |
| 利息收入 | (1,201,414) | (1,692,195) |
| 股權投資之股息收入 | (22,356,602) | (11,987,285)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 (34,936,376) | (25,714,856) |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 (9,513,946) | (13,695,598)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增加 | (17,620,917) | (26,589,016)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少 | 697,011 | - |
| 其他應收款之減少 | 3,353 | 69,001 |
| 其他應付款之增加 | 2,136,987 | 1,158,537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增加 | 58,073 | 369,571 |
| 經營業務所運用之現金 | (24,239,439) | (38,687,505) |
| 已收利息 | 1,334,188 | 2,764,520 |
| 已收股息 | 22,356,602 | 11,987,285 |
| 已付所得稅 | (4,476,016) | (4,770,851) |
| 經營業務所運用之現金淨額 | (5,024,665) | (28,706,551) |
| 融資活動 | | |
| 已付股息 | (5,293,654) | (9,387,282) |
| 購回普通股 | (21,373,484) | - |
| 融資活動所運用之現金淨額 | (26,667,138) | (9,387,28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 | (31,691,803) | (38,093,833) |
|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7,778,638 | 95,824,723 |
| 外幣匯兌差額 | 1,166,541 | 47,748 |
|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7,253,376 | 57,778,638 |

1. 簡介

本公司為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在年報的公司資料中披露。

本公司乃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業務分別載於附註31及15。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為方便綜合財務報告使用者，本綜合財務報告以美元呈列。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和修訂。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2009 – 2011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 披露 –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11 及12號(修訂) |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在其他實體的權益的披露： 過渡指引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綜合財務報表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 合營安排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在其他實體的權益的披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 公平價值計量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 | 單獨財務報表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 | 在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 財務報表的呈報 –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報 |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有關綜合賬目、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有關綜合賬目、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五項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在其他實體的權益的披露」、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單獨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在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連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中有關過渡性指引的修訂。

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僅涉及單獨財務報表，故其不適用於本集團。

採用該等準則的影響載列如下。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單獨財務報表」中處理綜合財務報表的部分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 — 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更改控制權的定義，致使投資者於下列情況下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控制權：(a)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權力，(b)於來自參與被投資公司的業務的可變回報上承受風險或擁有權利及(c)擁有使用其權力影響回報的能力。投資者於滿足該三項標準後，方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控制權。控制權先前被定義為有權力管控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從而自其業務獲得利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額外加入指引，以解釋投資者何時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控制權。

於本年度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並無對本集團之本年度及以前年度之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項新的披露準則，適用於在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經綜合結構實體中擁有權益的實體。一般而言，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會導致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詳盡的披露(詳情請參閱附註15)。

其他準則並不適用於本集團。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就公平價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價值計量的披露事項確立單一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寬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有關公平價值計量的規定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以公平價值計量及披露公平價值計量資料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範圍內以股份支付的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及有些類似公平價值但並非公平價值的計量(如就計量存貨而言的可變現淨值或就減值評估而言的使用價值)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界定資產的公平價值為在計量日之現行市況下，並在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及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在計量負債的公平價值時轉讓負債所付出)之價格。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下，公平價值是一個出售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可以直接觀察或利用其他估值方法估算得出。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包含廣泛之披露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前瞻性採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過渡性條文，本集團並無就2012年比較期間作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的任何新披露(有關2013年的披露請見附註5)。除作出額外披露外，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的金額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報」

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報」。當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集團之「全面收益表」改稱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保留選擇權，即可於單一報表或於兩份獨立但連貫的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規定於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作出額外披露，並使項目歸納成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賬的項目；及(b)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可於其後重新歸類至損益賬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涉及之所得稅須按同一基準進行分配。有關修訂並無改變現時以除稅前或除稅後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選擇權。有關修訂已追溯採用，故所呈列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已作出修改以反映該等改變。除上述的呈列變動外，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並不會對損益、其他全面收益及全面收益總額構成任何影響。

除上文所述，於本年度採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和修訂並無對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年度及以前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本綜合財務報告之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布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提前採用下列已頒布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2010 – 2012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2011 – 2013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7號(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的披露要求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及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 投資主體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 監管遞延賬戶 ⁴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 金融工具：呈報 –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¹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 |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披露 ¹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的延續 ¹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 徵費 ¹ |

¹ 由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惟可提前採用。

² 由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生效，惟可提前採用。

³ 可供採用 – 強制生效日期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未決部分落實後釐定。

⁴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份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年度財務報表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2009年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金融資產分類與計量的新規定。其後於2010年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增金融負債分類與計量及終止確認的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主要的規定列示如下：

- 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於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具體而言，持有根據業務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而該等合約現金流僅為支付未償還本金及利息之債權投資，一般於其後的會計期間結束時將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權投資及股權投資於其後的會計期間結束時均按公平價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選擇，將股權投資(並非持作交易)之公平價值之其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報，並只有將股息收入於損益賬確認。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布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並就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的計量而言，由於該等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而導致的公平價值變動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報，惟倘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等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之影響會在損益賬中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則作別論。由於金融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而導致的公平價值變動，於其後將不會重新歸類入損益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變動金額悉數於損益賬呈報。

根據本集團及本公司於2013年12月31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管理層預期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不會對本集團及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計量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投資實體」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界定一家投資實體，並要求符合投資實體定義的呈報實體不對其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但須於其財務報表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方法計量其附屬公司。

為符合作為一家投資實體的資格，該呈報實體須為：

- 從一名或以上的投資者獲取資金，並向其投資者提供專業投資管理服務；
- 向其投資者承諾，其業務目的純粹為將資金投出，並從中獲取資本增值、投資收益或同時兩者作為回報；及
- 按公平價值基準計量及評估其絕大部分投資的表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已作出相應的修訂，以為投資實體引進新的披露規定。

倘若本公司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下的投資實體資格，則本公司毋須將其附屬公司綜合入賬，惟須將其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管理層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影響。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誠如下列會計政策所述，綜合財務報告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價值計算者除外。歷史成本一般是基於為取得貨物及服務所支付的對價的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是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之間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付出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可以直接觀察或利用其他估值方法估算得出。於估算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價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點。於本綜合財務報告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價值乃按此基準釐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告載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告乃合併本公司及其所控制之實體公司和附屬公司之財務報告。控制權獲確認的情況為當本公司：

- 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權力；
- 於來自參與被投資公司的業務的可變回報上承受風險或擁有權利；及
- 擁有使用其權力影響回報的能力。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資產與負債、股本、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相關的現金流於綜合核算時全數對銷。

附屬公司權益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值減去任何已鑑定之減值虧損後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列賬。

聯營公司權益

聯營公司乃指本集團能夠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之公司，附屬公司或合作企業除外。重大影響是指對被投資公司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聯營公司權益(續)

聯營公司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乃以會計上之權益法列賬。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從起初便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及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而作出調整，以及減去任何已鑑定之減值虧損。當本集團應佔某聯營公司之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其包括任何長期權益，而該長期權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一部分)，則本集團不再確認應佔之進一步虧損。確認額外應佔之虧損只限於本集團須承受之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聯營公司支付之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已被採用並以此釐定本集團是否需要就其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必需時，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為單項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減去出售成本之公平價值的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構成該項投資之賬面值的一部分。而減值虧損之任何回撥乃基於該項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有所增加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進行確認。

金融工具

當集團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文之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獲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從起初便按公平價值計量。直接用於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將從起初確認其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時適當計入。而屬於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交易成本，則立即在損益賬中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為下列三個類別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金融資產乃根據其性質及用途予以分類及從起初確認時釐定。所有按正常途徑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為基準作確認及取消確認。按正常途徑購買或出售乃指該等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均按市場規則或慣例於既定時限內予以交付。與各類金融資產有關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相關期間內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是在債務工具之預期壽命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能夠精確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到期支付或收取並為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組成部分之費用)貼現值之利率以計算起初確認之賬面淨值。

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均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指該等資產從起初確認時便可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倘出現下列情況，金融資產於起初確認時便可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 有關指定會消除或大幅減低計量值或確認可能會出現不一致之情況；或
- 該金融資產組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的部分，並根據本集團明文記載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所管理，其表現以公平價值基準衡量，而分類資料則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屬於內含一種或以上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的部分，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可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從起初確認後的每個結算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將按公平價值計量，而其損益將在其產生之期間直接在損益賬中確認。在損益賬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將不包括從金融資產取得之股息或利息。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指可按固定收款而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從起初確認後的每個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其他應收款、銀行結存及現金及應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款項)均按實際利率法計算攤銷成本及扣減任何已鑑定減值後列賬(請參閱下文關於金融資產之減值的會計政策)。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確認，短期應收款的利息確認由於不重大而除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為指定列入此項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並無歸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從起初確認後的每個結算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將按公平價值計量。公平價值之變動將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中及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儲備項下累積。當此項金融資產被出售或確定須減值時，以前曾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儲備中確認之累計盈虧將轉入損益賬中確認(請參閱下文關於金融資產之減值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於每個結算日，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除外)會被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於起初確認為金融資產後，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其估計未來現金流因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會作出減值。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同，如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或
- 因財政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之活躍市場消失。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已減值，減值虧損會於損益賬中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計算貼現值之差額計量。

金融資產賬面值會直接按減值虧損扣減，惟應收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使用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變動會於損益賬中確認。當應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將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收回已撇銷的款項，將計入損益賬中。

就按經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如減值虧損的款額於其後的期間減少，而此情況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過往已經確認的減值虧損可透過損益賬撥回，惟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的情況下的原有攤銷成本。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視為須減值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於當期重新歸類入損益賬中。

就可供出售之債權投資而言，如果該項投資的公平價值回升，而此情況客觀地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已作出的減值將會回撥至損益賬中。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由集團公司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之合同的實質安排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是證明任何在扣除所有負債後享有集團公司剩餘資產權益的合約。本集團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款項並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確認。購回本公司的股本乃直接在股本權益中確認及扣除。並無損益因購回、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的股本而在損益賬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續)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一般分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有關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相關期間內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費用之方法。實際利率是在金融負債之預期壽命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能夠精確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支出貼現值之利率以計算起初確認之賬面淨值。

利息費用以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如屬以下情況，金融負債(不包括持有作買賣用途的金融負債)於起初確認時便可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 有關指定會消除或大幅減低計量值或確認可能會出現不一致之情況；或
- 該金融負債組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的部分，並根據本集團明文記載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所管理，其表現以公平價值基準衡量，而分類資料則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屬於內含一種或以上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的部分，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可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乃按公平價值計量，因重新計量所致的損益均在損益賬中確認。在損益賬中確認的損益淨額已經計入就金融負債支付的任何利息。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續)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攤銷成本後計量。

終止確認

僅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之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被轉讓及本集團已轉讓該項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時，有關金融資產才被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之賬面值與已收和應收代價及曾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盈虧的總和之差額，將於損益賬中確認。

當及僅當有關合約所訂明的責任已被履行、取消或屆滿時，金融負債才被終止確認。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和應付代價間之差額將於損益賬中確認。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承擔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且本集團可能須償付該項責任，而且責任金額可作出可靠估計，則撥備便會被確認。撥備乃按於結算日考慮到相關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所作的最佳估計並用作償還現有責任之代價計量。當使用預計償還現有責任之現金流計量撥備時，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之現值(倘金錢時間值之影響為重大時)。

收益之確認

倘經濟利益可能流向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會予以確認。利息收入乃按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實際利率並以時間比例計算。實際利率是將金融資產在預期壽命內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該資產起初確認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包括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投資之股息收入在確定股東有權收取股息時予以確認並列賬，但前提是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換算

於編製本集團各個別實體公司之財務報表時，倘進行交易的貨幣與該實體公司之功能貨幣不同(外幣)，乃按交易日期適用之匯率換算為相應之功能貨幣列賬。於每個結算日，以外幣列值之貨幣性項目乃按該日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並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非貨幣性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價值當日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惟以外幣列值並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乃於產生期內於損益賬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業務之資產與負債乃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報貨幣(即美元)列示。收支項目乃按期內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股本權益之匯兌儲備內累計。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本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度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報之稅前溢利會有所不同，此乃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及從未課稅或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以結算日當天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計算當時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是就綜合財務報告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的暫時性差異來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來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乃通常會按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異可能出現可用作抵扣該等可扣稅暫時性差異之應課稅溢利時確認。於一項交易中及在起初確認(業務合併除外)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暫時性差異，但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為遞延資產及遞延負債。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而引致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確認，惟若本集團作為母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及暫時性差異應未必於可見將來撥回除外。遞延稅項資產乃因該等投資引致的可扣稅暫時性差異，並僅於可能出現足夠應課稅溢利以用作抵扣該等暫時性差異及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作檢討，並在應沒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讓全部或部分資產得以收回時作出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計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而稅率乃根據於結算日之前已經頒布或實質上已經頒布的稅率(及稅法)。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了本集團預計於結算日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所引致的稅務後果。

本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賬中確認，惟倘本期及遞延稅項涉及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在股本權益中直接確認的項目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本期及遞延稅項會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在股本權益中直接確認。

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及本公司管理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實體公司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為股東提供最佳回報。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資本結構為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並由在綜合權益變動表中所披露的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組成。

董事透過考量資本金成本及有關資本之風險以對資本架構進行評估。就此而言，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及舉債方式以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於年度內，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 | 本集團 | | 本公司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金融資產 | | | | |
|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可供出售 | 555,485,170 | 488,337,628 | 59,172,300 | 52,994,347 |
|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7,989,045 | 58,466,044 | 203,045,127 | 240,364,394 |
| 金融負債 | | | | |
| 攤銷成本 | 5,473,614 | 3,661,353 | 8,603,476 | 8,059,708 |
|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 1,759,244 | 1,192,063 | 1,759,244 | 1,192,063 |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銀行結存及現金、其他應付款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本公司之主要金融工具與本集團相同，但還包括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中披露。財務風險主要包括市場風險(含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和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列下文。本集團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適當的措施能夠及時和有效地採用。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從事若干帶有外幣風險的交易活動。相關賬目包括以實體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列值的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其他應收款、銀行結存及現金及其他應付款，因此會面對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及本公司將監察外幣兌換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之賬面值列示如下：

| | 本集團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貨幣性資產 | | |
| 美元 | 2,932,015 | 6,608,996 |
| 港元 | 392,303 | 144,639 |
| 貨幣性負債 | | |
| 美元 | 4,244,749 | 4,008,503 |
| 港元 | 423,661 | 294,273 |
| | | |
| | 本公司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貨幣性資產 | | |
| 美元 | 13,517,715 | 36,166,929 |
| 港元 | 380,858 | 124,856 |
| 貨幣性負債 | | |
| 美元 | 9,939,060 | 8,957,498 |
| 港元 | 423,661 | 294,273 |

5. 金融工具(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外幣敏感度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如果人民幣兌換美元的匯率增加／減少5%，本集團之年度業績將會減少／增加66,000美元(2012年：130,000美元)。

本公司的貨幣風險，如果人民幣兌換美元的匯率增加／減少5%，本公司之年度業績將會減少／增加179,000美元(2012年：1,364,000美元)。

由於人民幣兌港元的金額不重大，因此本集團及本公司無提供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因持有受利率變動影響之計息金融資產(主要為依據市場利率的短期銀行存款)而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

利率敏感度

由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於結算日之有息銀行存款主要是固定息率，因此無提供現金流利率風險敏感度分析。

價格風險

由於呈列於附註16的投資及呈列於附註23的金融負債是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故此本集團及本公司面對價格風險。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續)

市場風險(續)

價格風險(續)

價格敏感度

下文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結算日所面對之價格風險釐定。

倘用以計算上市股票之公平價值的市場購入價格上漲/下降20%(2012年:20%)，本集團之年度業績將增加/減少31,919,000美元(2012年:33,651,000美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所致。

倘用以計算除上市股票外之投資之公平價值上漲/下降20%(2012年:20%)，本集團之年度業績將增加/減少49,724,000美元(2012年:37,827,000美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所致。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違反合約責任，導致本集團及本公司出現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主要金融資產為債權及股權投資、其他應收款和銀行結存及現金。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也包括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就各類已被確認為金融資產而言，倘交易對手於結算日未能履行其責任，則本公司須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為該等資產於綜合及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呈列之賬面金額(經扣除減值虧損)。

雖然銀行結存集中於若干交易對手，董事認為由於交易對手均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良好信貸評級的銀行，因此本集團及本公司對該等銀行的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信貸風險均集中於中國地區。

5. 金融工具(續)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本集團及本公司於金融負債到期時未能履行其償付責任之風險。本集團及本公司透過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並維持充足之儲備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業務所需資金的主要來源是內部產生之現金流。本集團及本公司會定期檢討資金狀況，確保備有足夠財政資源履行各自的財務責任。考慮到本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可出售其持有的有價證券，管理層認為本公司能滿足其到期的財務承擔。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是指其他應付款(即應付管理費及營業稅)及與次級參與協議相關之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是指其他應付款(即應付管理費)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應付附屬公司款項。除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是待出售相應投資才支付外，其他該等財務負債均為免息及屬按期即付。鑑於此種性質，管理層沒有提供到期日分析。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並以公平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

本集團大部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於結算日按公平價值計量。下表提供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的資料(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變數)，以及提供根據公平價值計量之變數的可觀察程度所劃分之公平價值級別水平(第一至三級)的資料。

- 第一級公平價值計量指以在活躍市場就相同的資產或負債取得的報價(未經調整)進行的計量。
- 第二級公平價值計量指以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可觀察變數(無論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進行的計量。
-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指透過運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資料的資產或負債變數(不可觀察的變數)的估值方法進行的計量。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並以公平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續)

| 金融資產 | 2013年 12月31日 美元 | 公平價值 級別 | 估值方法 | 重要 不可觀察的 變數 | 範圍 | 不可觀察 的變數與 公平價值 之關係 | 如不可觀察 的變數上漲/ 下降10%， 資產之賬面值 之增加(+)/ 減少(-)(註2) 美元 |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歸類為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上市股票(註1) | 223,989,246 | 第一級 | 活躍市場之 購入報價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歸類為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非上市股票及 優先權益(註1) | 272,656,875 | 第三級 | 市場可資 比較公司 | 一盈利倍數 一收入倍數 一賬面值倍數 | 8.9x - 110.9x 1.0x - 5.9x 2.1x - 2.8x | 倍數越高， 公平價值越高 | +26,000,000/ -26,000,000 |
| | | | | 一缺乏市場流通 性及特定風險 之折讓 | 50% | 折讓率越高， 公平價值越低 | -54,000,000/ +54,000,000 |
| 歸類為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非上市股票(註1) | 20,761,370 | 第三級 | 基金資產淨值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歸類為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非上市股票(註1) | 17,221,867 | 第三級 | 最近期交易價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歸類為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非上市股票(註1) | 20,035,723 | 第三級 | 出售協議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歸類為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債券(註1) | 820,089 | 第三級 | 面值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於2013年12月31日結餘 | 555,485,170 | | | | | | |

註1：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乃該等資產從起初確認時便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註2：此為如果不可觀察的變數上漲/下降10%而其他所有可變因素維持不變，該等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之增加(+)/減少(-)金額。

註3：金融負債之分析載於附註23。

董事認為於年末以攤銷成本列入綜合財務報告內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5.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並以公平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續)

| | 第一級 美元 | 第二級 美元 | 第三級 美元 | 2013年 總額 美元 |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 | |
|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23,989,246 | - | 331,495,924 | 555,485,170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 | |
|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 - | 1,759,244 | 1,759,244 |
| | | | | 2012年 總額 美元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 | |
|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36,147,975 | - | 252,189,653 | 488,337,628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債券 | - | - | 713,268 | 713,268 |
| 總額 | 236,147,975 | - | 252,902,921 | 489,050,896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 | |
|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 - | 1,192,063 | 1,192,063 |
| 總額 | - | - | 1,192,063 | 1,192,063 |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並以公平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續)

以下為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投資的已實現及未實現溢利(虧損)之分析：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 | | |
| 上市投資 | | |
| 已實現 | - | (2,078,211) |
| 未實現 | (33,456,240) | 45,498,978 |
| 非上市投資 | | |
| 已實現 | (4,299) | - |
| 未實現 | 68,392,616 | (19,784,123) |
| 總額 | 34,932,077 | 23,636,644 |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之對照：

| | 指定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 美元 | 可供出售 美元 | 2013年 總額 美元 |
|-----------|-----------------------|------------------|---------------------|
| 年初結餘 | 252,189,653 | 713,268 | 252,902,921 |
| 溢利或虧損確認於： | | | |
| 損益賬－實現 | (7,288) | 2,989 | (4,299) |
| 損益賬－未實現 | 68,392,616 | - | 68,392,616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16,257) | (16,257) |
|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7,564,615 | - | 7,564,615 |
| 購買 | 20,606,521 | - | 20,606,521 |
| 出售 | (193) | (700,000) | (700,193) |
| 資本返還 | (17,250,000) | - | (17,250,000) |
| 年末結餘 | 331,495,924 | - | 331,495,924 |

5.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並以公平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續)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之對照(續)：

| | 指定按公平價值 計入損益 美元 | 可供出售 美元 | 2012年 總額 美元 |
|-----------|-----------------------|------------|-------------------|
| 年初結餘 | 219,725,630 | 726,698 | 220,452,328 |
| 溢利或虧損確認於： | | | |
| 損益賬－未實現 | (19,784,123) | – | (19,784,123)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13,430) | (13,430) |
|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 398,566 | – | 398,566 |
| 購買 | 51,849,580 | – | 51,849,580 |
| 年末結餘 | 252,189,653 | 713,268 | 252,902,921 |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之對照：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 | |
| 年初結餘 | 1,192,063 | 1,268,441 |
| 增加 | 112,992 | 427,590 |
| 出售 | – | (51,010) |
| 公平價值變動 | 454,189 | (452,958) |
| 年末結餘 | 1,759,244 | 1,192,063 |

在損益賬內的總收益之中，金額68,392,616美元(2012年：虧損19,784,123美元)乃與於結算日被歸類為第三級別之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有關。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盈虧已包括在「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之中。

在其他全面收益表之中的16,257美元虧損(2012年：13,430美元)乃與持有至本年度到期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有關，而其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儲備之變動呈列。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續)

公平價值計量及估值程序

公平價值計量之指引已予採用，以定期評估資產之公平價值。上市投資之公平價值按相關交易所所提供之市場購入報價釐定。未上市投資之公平價值乃經參考其最近期交易價釐定。對於未有最近期交易的非上市投資，其公平價值乃按照由獨立估值師每半年作出之估值而釐定。公平價值乃基於相關情況下所獲得的最可靠信息而釐定，並包括因缺乏市場流通性而作出的適當風險調整。在釐定此等投資的公平價值時考慮的因素，也包括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可資比較公司之市場倍數以及根據市場的折讓、貼現率資料。獨立估值師所編製的估值報告乃每半年一次並向管理層匯報。

6. 投資收益

投資收益指年度內自投資中已收取及應收取之收入並列出如下：

| | 本集團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利息收入 | | |
| 銀行存款 | 1,167,357 | 1,651,595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上市 | 34,057 | 40,600 |
| | 1,201,414 | 1,692,195 |
|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 |
| 上市投資 | 10,616,894 | 6,613,938 |
| 非上市投資 | 11,739,708 | 5,373,347 |
| | 22,356,602 | 11,987,285 |
| 總額 | 23,558,016 | 13,679,480 |

6. 投資收益(續)

來自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按資產類別分析如下：

| | 本集團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34,057 | 40,600 |
|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銀行結存及現金) | 1,167,357 | 1,651,595 |
| 非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總額 | 1,201,414 | 1,692,195 |
|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益總額 | 22,356,602 | 11,987,285 |
| 總額 | 23,558,016 | 13,679,480 |

7.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載有管理層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匯報的資料(由於投資於能源及資源、農業、醫藥、房地產及其他投資活動的規模不大，因此此等投資被合計並呈列於「其他」類別)所劃分的呈報分部如下：

- (a) 金融服務：從事於金融服務活動的被投資公司
- (b) 文化傳媒：從事於文化傳媒活動的被投資公司
- (c) 製造：從事於製造產品相關的被投資公司
- (d) 資訊科技：從事於資訊科技業務活動的被投資公司
- (e) 其他：從事於能源及資源、農業、醫藥、房地產的被投資公司及其他投資活動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有關以上分部之資料呈報如下：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呈報及經營分部分析如下。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金融服務 美元 | 文化傳媒 美元 | 製造 美元 | 資訊科技 美元 | 其他 美元 | 總額 美元 |
|-------------------------------|--------------|------------|-------------|-------------|-----------|--------------|
| 投資值變動 | (24,091,916) | 63,701,151 | (8,594,543) | (6,391,165) | 5,606,456 | 30,229,983 |
|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的 股息收入 | 20,221,357 | 1,542,646 | - | 538,921 | 53,678 | 22,356,602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 利息收入 | - | - | - | - | 34,057 | 34,057 |
| 其他收益及虧損 | - | 98,912 | - | 520,511 | - | 619,423 |
| 分部(虧損)溢利 | (3,870,559) | 65,342,709 | (8,594,543) | (5,331,733) | 5,694,191 | 53,240,065 |
| 未分配項目： | | | | | | |
| —行政開支 | | | | | | (10,693,687)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 | | | | 1,167,357 |
| —其他收益及虧損 | | | | | | 564,617 |
| 稅前溢利 | | | | | | 44,278,352 |

7.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金融服務 美元 | 文化傳媒 美元 | 製造 美元 | 資訊科技 美元 | 其他 美元 | 總額 美元 |
|---------------|------------|--------------|--------------|------------|----------|--------------|
| 投資值變動 | 69,050,900 | (41,040,366) | (10,507,352) | 4,563,169 | 158,480 | 22,224,831 |
|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 | | | | | | |
| 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 10,620,428 | 1,366,639 | - | - | 218 | 11,987,285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 | - | - | - | 40,600 | 40,600 |
| 其他收益及虧損 | - | 143,559 | - | 4,288 | - | 147,847 |
| 分部溢利(虧損) | 79,671,328 | (39,530,168) | (10,507,352) | 4,567,457 | 199,298 | 34,400,563 |
| 未分配項目： | | | | | | |
| —行政開支 | | | | | | (11,789,508)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 | | | | 1,651,595 |
| —其他收益及虧損 | | | | | | 24,275 |
| 稅前溢利 | | | | | | 24,286,925 |

分部溢利(虧損)是指各分部的投資值變動(包括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及相應的股息收入、利息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當中並無攤分中央行政開支、投資經理費用、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若干其他收益及虧損。此乃呈報予管理層以評估不同分部的表現及資源分配的基礎。由於分部溢利(虧損)已計入分部收益(即投資收益)，因此無另行披露。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以下是本集團按呈報及經營分部分析之資產及負債：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 分部資產 | | |
| 金融服務 | 348,162,186 | 347,435,860 |
| 文化傳媒 | 149,151,488 | 96,602,886 |
| 製造 | 30,066,521 | 37,578,686 |
| 資訊科技 | 15,434,400 | 21,222,433 |
| 其他 | 30,293,067 | 7,911,903 |
| 分部資產總額 | 573,107,662 | 510,751,768 |
| 未分配項目 | 27,547,819 | 58,024,826 |
| 綜合資產 | 600,655,481 | 568,776,594 |
| 分部負債 | | |
| 金融服務 | 5,718 | 5,654 |
| 文化傳媒 | 1,029,484 | 556,780 |
| 製造 | 172,263 | 181,422 |
| 資訊科技 | 221,834 | 325,149 |
| 其他 | 329,945 | 123,058 |
| 分部負債總額 | 1,759,244 | 1,192,063 |
| 未分配項目 | 97,361,471 | 89,182,169 |
| 綜合負債 | 99,120,715 | 90,374,232 |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資源於不同分部：

除若干其他應收款、銀行結存及現金外，所有資產均分配於呈報分部。此外，除其他應付款、本期及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於呈報分部。

於本年內，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投資於在中國經營主要業務的公司，因此並無呈列與投資活動相關的地區資料。

8. 稅前溢利

| | 本集團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 | |
| 核數師酬金 | 182,591 | 135,724 |
| 匯兌淨收益 | (76,627) | (24,275) |
| 投資經理管理費 | 9,353,307 | 9,508,196 |
| 董事袍金 | 134,119 | 134,090 |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項 (已包括在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內) | (1,299,778) | (114,674) |

9. 董事薪酬

本集團並無主要行政人員，而董事袍金已支付或將會支付予以下11位董事(2012年：12位)：

| | 本集團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執行董事： | | |
| 李引泉先生 | - | - |
| 洪小源先生 | - | - |
| 諸立力先生 | - | - |
| 周語菡女士 | - | - |
| 謝如傑先生 | - | - |
| 簡家宜女士(候補董事) | - | - |
| | - | - |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董事薪酬(續)

| | 本集團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非執行董事： | | |
| 柯世鋒先生 | 25,792 | 25,787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劉宝杰先生 | 25,792 | 25,787 |
| 謝韜先生 | 25,792 | 25,787 |
| 朱利先生 | 25,792 | 25,787 |
| 曾華光先生* | 30,951 | 9,282 |
| 李繼昌先生# | 不適用 | 21,660 |
| | 108,327 | 108,303 |
| 總額 | 134,119 | 134,090 |

* 於2012年度獲委任之董事

於2012年度辭任之董事

10. 僱員酬金

本集團首五名(2012年：首六名)收取最高酬金之人士均為本公司之董事，其酬金詳載於上文附註9內。

11. 稅項

本年內稅項計提包括：

| | 本集團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
| 本期稅項： | | |
| 中國之企業所得稅 | (893,739) | (4,913,290) |
| 遞延稅項(附註24) | | |
| 本年度 | (8,546,647) | (9,490,387) |
| 總額 | (9,440,386) | (14,403,677) |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度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2012年：16.5%)作出準備。中國企業所得稅項乃根據相應地區當時適用之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國內附屬公司從溢利中宣派股息須繳納預提所得稅。國內附屬公司之累計溢利的暫時性差異，已於綜合財務報告中作出遞延稅項準備。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稅項(續)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除稅前溢利與本年度之所得稅項計提對照如下：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 稅前溢利 | 44,278,352 | 24,286,925 |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4,702,094 | 1,411,813 |
| 歸屬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稅前溢利 | 48,980,446 | 25,698,738 |
| 以當地所得稅率25%(2012年：25%)計算之稅項(註) | (12,245,111) | (6,424,685) |
| 評定應課稅溢利時不可扣減的開支對稅項之影響 | (2,598,830) | (2,946,750) |
| 評定應課稅溢利時毋須徵稅的收入對稅項之影響 | 5,659,616 | 3,167,490 |
| 未予以確認之稅務虧損／可扣稅暫時性差異對稅項之影響 | (1,675) | (2,170) |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中國其他地區經營之稅率差異之稅項影響 | 942,420 | 1,866,081 |
| 因年內不同稅率計算遞延稅而計入 | (740,864) | (1,149,391) |
| 中國股息預提所得稅 | (455,942) | (8,914,252) |
| 稅項 | (9,440,386) | (14,403,677) |

註： 所使用之當地稅率(即適用於本公司於國內之主要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乃本集團之主要投資所處之地區之稅率。

12. 股息

於結算日後，董事建議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6美分(2012年：5美分)，此建議有待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

於2013年7月31日(2012年：2012年7月31日)，本公司支付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現金股息5,293,654(2012年：9,387,282美元)及以每股10.732港元(2012年：9.956港元)配發總數為1,906,767(2012年：6,844,381)股的以股代息股份。

13.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 | 本集團 | |
|----------------------|--------------------|-------------|
| | 2013年 | 2012年 |
|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美元) | 34,837,966 | 9,883,248 |
|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 155,200,176 | 154,350,861 |
| 每股基本盈利(美元) | 0.224 | 0.064 |

誠如附註12所述，全部於本年度配發的1,906,767(2012年：6,844,381)股的以股代息股份已於年末前發行。由於期內沒有攤薄性的潛在發行股份，所以兩個年度並無每股攤薄盈利呈列。

14.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 本公司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 10,000,007 | 10,000,007 |
| 因免息借款而被視為提供資本 | 20,211,258 | 18,573,272 |
| 總額 | 30,211,265 | 28,573,279 |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2013年12月31日的資料載於附註31。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本集團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於非上市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成本 | 11,965,207 | 16,452,455 |
| 應佔收購後業績，經扣除已收股息 | 1,513,531 | 1,015,521 |
| 應佔匯兌儲備 | 3,680,149 | 3,769,291 |
| | 17,158,887 | 21,237,267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6,486,055 | 6,486,055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減值 | (6,486,055) | (6,486,055) |
| | - | - |
| 總額 | 17,158,887 | 21,237,267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均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還款。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下述聯營公司的權益：

| 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 所持 股份類別 | 主要業務 | 2013年 本集團所持之 已發行股本 面值/註冊 資本之比例 | 2012年 本集團所持之 已發行股本 面值/註冊 資本之比例 |
|--------------------------------|---------------|------------|--------|--------------------------------------------|--------------------------------------------|
| 時安置業有限公司 | 香港/中國 | 普通股 | 物業發展 | 22% | 22% |
| Hansen Enterprises Limited (註) | 英屬處女群島/中國 | 普通股 | 物業投資 | 不適用 | 35% |
| 山東金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 | 註冊資本 | 生產電子產品 | 25.91% | 25.91% |

註： Hansen Enterprises Limited 於2013年註銷登記。

1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關於本集團的重大聯營公司之匯總財務資料呈列如下：

聯營公司乃按權益法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山東金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 流動資產 | 276,780,208 | 267,329,296 |
| 非流動資產 | 118,655,361 | 119,351,197 |
| 流動負債 | (311,370,310) | (288,624,078) |
| 非流動負債 | (16,685,404) | (14,678,540) |
| 資產淨值 | 67,379,855 | 83,377,875 |
|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 17,158,887 | 21,237,267 |
| 營業額 | 257,652,187 | 311,982,313 |
| 本年度虧損 | (18,445,525) | (6,682,259) |
|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 (153,993) | (26,047) |
|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18,599,518) | (6,708,306) |
| 於本年度收取聯營公司之股息 | - | 265,486 |

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的匯總資料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 680,552 | (1,781,679) |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本集團終止確認應佔若干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採錄自有關聯營公司的審核/管理財務報表之本年度未確認之應佔溢利(虧損)和累計虧損呈列如下：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 本年度未確認之應佔溢利(虧損) | 680,552 | (1,781,679) |
| 累計未確認之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 (875,147) | (3,583,057) |

16.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本集團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股票及債券： | | |
| — 於中國上市的股票(註a) | 223,989,246 | 236,147,975 |
| — 非上市股票(註b) | 319,615,835 | 225,908,364 |
| — 非上市優先權益(註b) | 11,060,000 | 25,280,000 |
| — 債券(註b) | 820,089 | 1,001,289 |
| 總額 | 555,485,170 | 488,337,628 |
| 按呈報目的而分析如下： | | |
| 流動資產 | 244,845,058 | 236,147,975 |
| 非流動資產 | 310,640,112 | 252,189,653 |
| 總額 | 555,485,170 | 488,337,628 |

於2013年，本集團無出售直接投資所得款項（2012年：23,182,351美元）。

16.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 | 本公司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股票： | | |
| — 非上市(註b) | 59,172,300 | 52,994,347 |

註：

- (a) 上市股票乃為本集團所持有之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權益，此等股票之公平價值乃以有關交易所提供之市場購入報價而釐訂。
- (b) 於2013年12月31日，經參考年底前的近期交易價格或出售協議後而釐定的非上市股票之公平價值為37,257,590美元(2012年：4,772,890美元)。對於未有近期交易或出售協議的非上市投資，其公平價值乃按照由與本集團無關連的獨立估值師作出之估值而釐定。公平價值乃基於相關情況下所獲得的最可靠信息而釐定，並包括因缺乏市場流通性而作出的適當風險調整。在釐定此等投資的公平價值時也考慮的因素包括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可資比較公司之市場倍數。債券的公平價值乃其面值。

本集團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公司條例第129(2)條規定須披露之佔本集團資產10%以上的投資組合詳情如下：

| 公司名稱 | 成立地點 | 股份類別 | 2013年 本集團 持股比例 | 2012年 本集團 持股比例 |
|------------|------|------|----------------------|----------------------|
|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 | A股 | 0.25% | 0.25% |
|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 | A股 | 0.35% | 0.41% |
| 中誠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 中國 | 註冊資本 | 6.9369% | 6.9369% |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續)

本公司

於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第129(2)條規定須披露之佔本公司資產10%以上的投資組合詳情如下：

| 公司名稱 | 成立地點 | 股份類別 | 2013年 本公司 持股比例 | 2012年 本公司 持股比例 |
|------------|------|------|----------------------|----------------------|
| 中誠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 中國 | 註冊資本 | 3.3297% | 3.3297% |

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本集團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上市債券 – 可供出售(註) | - | 713,268 |

註： 債券於本年度到期。

18. 應收(付)附屬公司款項

| | 本公司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216,278,445 | 245,012,895 |
| 減：應收附屬公司款項減值 | (16,522,965) | (18,634,073) |
| 總額 | 199,755,480 | 226,378,822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分析： | | |
| 流動資產 | 162,648,100 | 189,553,092 |
| 非流動資產 | 37,107,380 | 36,825,730 |
| 總額 | 199,755,480 | 226,378,822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5,694,311 | 4,948,995 |

應收(付)附屬公司款項均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還款。

18. 應收(付)附屬公司款項(續)

| | 本公司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於年初及年末的減值結餘 | 16,522,965 | 18,634,073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須作出減值，其原因是附屬公司所結欠的款項之賬面金額高於以折現現金流計算的現值。其他應收附屬公司款項均為有還款能力的附屬公司之欠款。

19. 其他應收款

| | 本集團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應收聯營公司股利 | 463,605 | 463,605 |
| 應收利息 | 70,300 | 203,073 |
| 其他應收款 | 224,143 | 43,115 |
| 總額 | 758,048 | 709,793 |

| | 本公司 | |
|-------|----------------|-------------|
| |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應收利息 | - | 3,504 |
| 其他應收款 | 223,481 | 22,387 |
| 總額 | 223,481 | 25,891 |

20. 銀行結存及現金

本集團及本公司

銀行結存包括按現行市場固定利率計息之短期銀行存款。本集團之銀行結存及現金包括相等於24,149,329美元(2012年：51,044,923美元)之人民幣。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及本公司

其他應付款主要為應付招商局中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投資經理」)之應付管理費並於附註30披露及因出售上市股票而產生之應付營業稅18,993,583美元(2012年：18,993,583美元)。

22. 應付稅項

本集團及本公司

應付稅項乃關於中國地區稅項，並按相關地區當時的稅率計算。

23.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本集團及本公司

於2013年12月31日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乃為關於本公司與參與者就本集團之投資 — 北京銀廣通廣告有限公司、武漢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廣州珠江數碼集團有限公司、華人文化(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吉陽自動化科技有限公司、華人文化產業股權投資(上海)中心(有限合夥)、江蘇華爾石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一財經傳媒有限公司、西安金源電氣股份有限公司、遼寧振隆特產股份有限公司、能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利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華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承天農牧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天翼視訊傳媒有限公司及南京聖和藥業有限公司(統稱為「項目公司」) — 訂立的次級參與協議(「參與協議」)。由於本集團於項目公司的投資為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參與協議的價值直接與該等投資相連，因此參與協議已歸類為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根據參與協議，參與者將按等同於其向本集團支付之金額佔本集團投資項目公司總額之比例收取本集團從項目公司所獲得之回報(包括股息、利息或其他分派或變現等形式所得的款項)之相應部分，倘若本集團對項目公司之投資出現虧損，參與者亦以其向本集團支付之金額按比例相應承擔虧損。參與協議的詳情於投資經理討論及分析中並關於次級參與投資計劃的部分詳細披露。

24. 遞延稅項

本集團

本集團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及其在本年度和上年度的變動如下：

| | 證券投資 之資本增值 美元 | 本集團 國內附屬公司 之未分配利潤 美元 | 總額 美元 |
|----------------|---------------------|-------------------------------|-------------------|
| 於2012年1月1日結餘 | 52,953,100 | - | 52,953,100 |
| 計提於本年度損益賬 | 792,675 | 8,697,712 | 9,490,387 |
| 匯兌差額 | 139,859 | - | 139,859 |
| 於2012年12月31日結餘 | 53,885,634 | 8,697,712 | 62,583,346 |
| 計提於本年度損益賬 | 6,751,890 | 1,794,757 | 8,546,647 |
| 匯兌差額 | 1,723,253 | - | 1,723,253 |
| 於2013年12月31日結餘 | 62,360,777 | 10,492,469 | 72,853,246 |

由於未來用以抵扣稅務虧損的應課稅溢利之不可預測性，所以沒有確認與稅務虧損相關之遞延稅項資產。

本公司

本公司的遞延稅項負債乃關於若干在中國的證券投資之資本增值而引致的稅項。本公司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及其在本年度和上年度的變動如下：

| | 本公司 2013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 於1月1日結餘 | 3,769,561 | 2,530,559 |
| 計提於本年度損益賬 | 617,795 | 1,239,002 |
| 於12月31日結餘 | 4,387,356 | 3,769,561 |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遞延稅項(續)

本公司(續)

於結算日，本公司可供抵扣將來應課稅溢利的估計未使用稅務虧損為75,355美元(2012年：75,351美元)。香港利得稅的稅務虧損抵扣並無時間限制。

由於未來用以抵扣稅務虧損的應課稅溢利之不可預測性，所以沒有確認與稅務虧損相關之遞延稅項資產。

25. 股本

| | 股份數目 | 美元 |
|------------------------------------------------------------|--------------------|-------------------|
| 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1月1日及12月31日 | 300,000,000 | 30,000,000 |
|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2012年1月1日 | 151,499,036 | 15,149,904 |
| 發行普通股 | 6,844,381 | 684,438 |
| 於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月1日 | 158,343,417 | 15,834,342 |
| 購回普通股 | (7,917,171) | (791,718) |
| 發行普通股 | 1,906,767 | 190,677 |
| 於2013年12月31日 | 152,333,013 | 15,233,301 |

根據於2013年6月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之自願現金要約，本公司於2013年7月3日以每股20.94港元的價格購回並註銷總數為7,917,171股每股面值0.10美元之已發行普通股。自願現金要約之詳情刊載於2013年5月13日之本公司通函內。

於2013年7月31日(2012年：2012年7月31日)，本公司以每股10.732港元(2012年：9.956港元)配發總數為1,906,767(2012年：6,844,381)股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普通股，合共為2,623,517美元(2012年：8,792,602美元)，以支付部分2012年度末期股息7,917,171美元(2012年：末期和特別股息合共18,179,884美元)。該等股份與其他已發行股份於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26. 股本溢價及儲備

本公司

| | 股本溢價 美元 | 累計溢利 美元 | 總額 美元 |
|------------------|--------------------|---------------------|---------------------|
| 於2012年1月1日結餘 | 113,574,480 | 183,024,716 | 296,599,196 |
| 本年度虧損 | - | (4,546,196) | (4,546,196) |
| 已付之2011年度末期及特別股息 | | | |
| - 現金 | - | (9,387,282) | (9,387,282) |
| - 以股代息 | 8,108,164 | (8,792,602) | (684,438) |
| 於2013年1月1日結餘 | 121,682,644 | 160,298,636 | 281,981,280 |
| 本年度溢利 | - | 6,552,511 | 6,552,511 |
| 購回普通股 | - | (20,581,766) | (20,581,766) |
| 已付之2012年度末期股息 | | | |
| - 現金 | - | (5,293,654) | (5,293,654) |
| - 以股代息 | 2,432,840 | (2,623,517) | (190,677) |
| 於2013年12月31日結餘 | 124,115,484 | 138,352,210 | 262,467,694 |

27. 每股資產淨值

結算日的每股資產淨值乃按資產淨值501,534,766美元(2012年:478,402,362美元)及於2013年12月31日已發行之每股面值0.10美元之普通股152,333,013股(2012年:158,343,417普通股)計算。

28.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2010年4月29日，本集團作為一方與華人文化產業股權投資(上海)中心(有限合夥)(「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分期注入合共2億元人民幣(相當於3,156萬美元)的現金資本，並佔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約10%權益。此外，其他投資人同意按其持有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權益比例以現金出資。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向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注資14,080萬元人民幣，相當於2,185萬美元(2012年:12,017萬元人民幣，相當於1,850萬美元)，並將其歸類為非流動資產中的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結算日後的事項

- (a) 於2014年1月15日，本集團與天利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天利半導體」)簽署了補充協議，據此，本集團確認於500萬元人民幣的可轉股債券到期後不會行使權利以轉換為天利半導體之股權，並約定天利半導體須在2014年6月30日前分期償付全部本金及過往二年的債券利息合共620萬元人民幣，以及因延期還本而需支付的利息。
- (b) 於2014年1月，本集團出售了800萬股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A股，所得淨款為8,473萬元人民幣(相當於1,388萬美元)。
- (c) 於2014年2月26日，本集團向華人文化產業投資基金再注資1,257萬元人民幣(相當於205萬美元)。

30. 關連人士的交易

本公司委任了投資經理為上市及非上市投資之投資經理，本公司若干董事身兼該投資經理董事及／或股東。

本年度，除於本綜合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本集團及本公司有以下關連人士的交易：

- (a) 本公司已支付或應支付一筆共9,353,307美元(2012年：9,508,196美元)的管理費予投資經理，該等費用乃根據本集團之資產值並依投資管理協議約定的固定百分比計算(註)。

於2013年12月31日，結欠投資經理的2,485,504美元(2012年：2,508,433美元)已包括在財務狀況表的其他應付款內。結欠投資經理之款項均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還款。

- (b) 並沒有就證券經紀佣金支付或應支付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之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2012年：8,230美元)。由於該本公司主要股東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及對其附屬公司擁有控制權，因此證券經紀佣金被視為關連人士的交易(註)。
- (c) 依據次級參與協議，本集團對同時為本公司及投資經理董事洪小源先生、周語菡女士及謝如傑先生的金融負債金額分別為165,069美元、212,002美元及22,005美元(2012年：109,622美元、143,726美元及14,942美元)。此外，本集團對已於2013年5月30日辭任投資經理董事的吳慧峰先生的金融負債金額為162,310美元(2012年：120,804美元)。本集團對於2013年5月30日獲委任為投資經理董事的詹德慈先生的金融負債金額為12,896美元。

30. 關連人士的交易

(d)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於財務報告附註9內披露。

註：此等關連人士的交易按上市規則第14A章亦構成持續關連交易並須予以披露。

31. 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 名稱 |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 主要業務 | 已發行股本詳情 |
|------------------------|---------------|------|------------------------------|
| CMCDI Zhaoyuan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中國 | 投資控股 | 每股面值1美元之股票1股 (有限責任公司) |
| 招商局實業發展(深圳)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 | 投資控股 | 繳足資本10,000,000美元 (外商獨資企業) |
| 恆富綜合投資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中國 | 投資控股 | 每股面值1美元之股票1股 (有限責任公司) |
| 高盛投資有限公司 | 英屬處女群島/中國 | 投資控股 | 每股面值1美元之股票1股 (有限責任公司) |
| 領民投資有限公司 | 香港/香港 | 暫無業務 | 每股面值1港元之股票1股 (有限責任公司) |
| 敏星投資有限公司 | 香港/香港 | 暫無業務 | 每股面值1港元之股票1股 (有限責任公司) |
| Ryan Pacific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中國 | 投資控股 | 每股面值1美元之股票1股 (有限責任公司) |
| 星群有限公司 | 香港/香港 | 投資控股 | 每股面值1港元之股票2股 (有限責任公司) |

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 名稱 |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 主要業務 | 已發行股本詳情 |
|-------------------------------|---------------|------|---------------------------------|
| 深圳市天正投資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 | 投資控股 | 繳足資本700,000,000元人民幣 (有限責任公司) |
| Wheat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中國 | 投資控股 | 每股面值1美元之股票1股 (有限責任公司) |
| Wisetech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中國 | 投資控股 | 每股面值1美元之股票1股 (有限責任公司) |
| 新疆天弘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 | 投資控股 | 繳足資本30,000,000元人民幣 (有限責任公司) |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或年度內任何時間，各附屬公司均無債務股本。

32. 估計不確定的主要來源

以下之重要假設是關於未來及於結算日的其他估計不確定的主要來源，該等重要假設可使資產的賬面值於下一個會計年度發生重大調整風險。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

依附註5、16及23中的說明，本集團選用適當的估值方法為沒有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及負債確定價值，而該等估值方法也為市場從業者普遍採用。非上市並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是根據普遍採用的公認定價模型來確定。由於所賦予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價值僅根據可獲得的信息，因此不能表示該等價值最終會得到實現，並須待有關資產出售時及取決於出售當時的情況，方可實現價值。

綜合業績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2013年 美元 |
|-----------------|---------------|---------------|--------------|--------------|--------------------|
| | 2009年 美元 | 2010年 美元 | 2011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 投資收益 | 8,440,088 | 13,088,836 | 17,330,254 | 13,679,480 | 23,558,016 |
| 經營溢利(虧損) | 366,023,519 | (153,508,681) | (17,678,263) | 25,698,738 | 48,980,446 |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1,556,589 | 2,203,129 | 58,112 | (1,411,813) | (4,702,094) |
| 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 - | 2,523,001 | - | - | - |
| 稅項 | (103,974,484) | 36,723,056 | (2,207,479) | (14,403,677) | (9,440,386) |
|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溢利(虧損) | 263,605,624 | (112,059,495) | (19,827,630) | 9,883,248 | 34,837,966 |

綜合資產與負債

| | 於12月31日 | | | | 2013年 美元 |
|------|---------------|---------------|--------------|--------------|---------------------|
| | 2009年 美元 | 2010年 美元 | 2011年 美元 | 2012年 美元 | |
| 總資產 | 834,608,234 | 602,035,215 | 556,181,804 | 568,776,594 | 600,655,481 |
| 總負債 | (236,537,902) | (114,628,974) | (79,271,288) | (90,374,232) | (99,120,715) |
| 資產淨值 | 598,070,332 | 487,406,241 | 476,910,516 | 478,402,362 | 501,534,766 |